

財務委員會
審核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的答覆

局長：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第 19 節會議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ETWB(E)001	1243	張超雄	2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ETWB(E)002	0085	蔡素玉	2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ETWB(E)003	0086	蔡素玉	2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ETWB(E)004	0328	余若薇	2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ETWB(E)005	1058	李國麟	2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ETWB(E)006	1715	王國興	2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ETWB(E)007	1716	王國興	2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ETWB(E)008	2050	王國興	2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ETWB(E)009	2051	王國興	2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ETWB(E)010	2052	王國興	2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ETWB(E)011	1075	楊孝華	2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ETWB(E)012	0479	陳偉業	33	管理拆建物料
ETWB(E)013	1669	陳偉業	33	管理拆建物料
ETWB(E)014	0210	劉慧卿	33	管理拆建物料
ETWB(E)015	0211	劉慧卿	33	管理拆建物料
ETWB(E)016	2455	梁家傑	33	管理拆建物料
ETWB(E)017	0144	譚香文	33	管理拆建物料
ETWB(E)018	0145	譚香文	33	管理拆建物料
ETWB(E)019	2054	王國興	33	管理拆建物料
ETWB(E)020	0631	陳偉業	39	污水處理服務
ETWB(E)021	0761	張宇人	39	污水處理服務
ETWB(E)022	0762	張宇人	39	污水處理服務
ETWB(E)023	0763	張宇人	39	污水處理服務
ETWB(E)024	2460	梁家傑	39	污水處理服務
ETWB(E)025	0035	李國英	39	污水處理服務
ETWB(E)026	0760	李國英	39	污水處理服務
ETWB(E)027	0329	余若薇	42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ETWB(E)028	0330	余若薇	42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ETWB(E)029	0758	余若薇	42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ETWB(E)030	1534	林健鋒	42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ETWB(E)031	1535	林健鋒	42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ETWB(E)032	2289	劉健儀	42	能源供應；電氣、氣體及核電安全
ETWB(E)033	1036	李華明	42	能源供應；電氣、氣體及核電安全
ETWB(E)034	1038	李華明	42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ETWB(E)035	1039	李華明	42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ETWB(E)036	1040	李華明	42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ETWB(E)037	1041	李華明	42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ETWB(E)038	0483	單仲偕	42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ETWB(E)039	1969	王國興	42	能源供應；電氣、氣體及核電安全
ETWB(E)040	1970	王國興	42	能源供應；電氣、氣體及核電安全
ETWB(E)041	1971	王國興	42	能源供應；電氣、氣體及核電安全
ETWB(E)042	1324	陳偉業	44	廢物
ETWB(E)043	1325	陳偉業	44	空氣
ETWB(E)044	1326	陳偉業	44	空氣
ETWB(E)045	1327	陳偉業	44	空氣
ETWB(E)046	1328	陳偉業	44	噪音
ETWB(E)047	1329	陳偉業	44	噪音
ETWB(E)048	1344	張宇人	44	水
ETWB(E)049	0076	蔡素玉	44	空氣
ETWB(E)050	0077	蔡素玉	44	空氣
ETWB(E)051	0078	蔡素玉	44	空氣
ETWB(E)052	0079	蔡素玉	44	空氣
ETWB(E)053	0080	蔡素玉	44	空氣
ETWB(E)054	0081	蔡素玉	44	空氣
ETWB(E)055	0082	蔡素玉	44	噪音
ETWB(E)056	0087	蔡素玉	44	自然保育
ETWB(E)057	0088	蔡素玉	44	自然保育
ETWB(E)058	0979	蔡素玉	44	廢物
ETWB(E)059	0980	蔡素玉	44	廢物
ETWB(E)060	0981	蔡素玉	44	廢物
ETWB(E)061	0982	蔡素玉	44	廢物
ETWB(E)062	0983	蔡素玉	44	廢物
ETWB(E)063	1783	蔡素玉	44	空氣
ETWB(E)064	1784	蔡素玉	44	空氣
ETWB(E)065	1785	蔡素玉	44	廢物
ETWB(E)066	1786	蔡素玉	44	廢物
ETWB(E)067	1787	蔡素玉	44	廢物
ETWB(E)068	1788	蔡素玉	44	空氣
ETWB(E)069	1789	蔡素玉	44	空氣
ETWB(E)070	1790	蔡素玉	44	廢物
ETWB(E)071	1791	余若薇	44	廢物
ETWB(E)072	1792	余若薇	44	空氣
ETWB(E)073	1793	余若薇	44	空氣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ETWB(E)074	1794	余若薇	44	噪音
ETWB(E)075	1795	余若薇	44	-
ETWB(E)076	2557	余若薇	44	空氣
ETWB(E)077	2558	余若薇	44	自然保育
ETWB(E)078	0249	郭家麒	44	廢物
ETWB(E)079	0250	郭家麒	44	空氣
ETWB(E)080	0252	郭家麒	44	空氣
ETWB(E)081	0253	郭家麒	44	空氣
ETWB(E)082	0254	郭家麒	44	空氣
ETWB(E)083	1203	郭家麒	44	廢物
ETWB(E)084	1340	林健鋒	44	廢物
ETWB(E)085	1341	林健鋒	44	空氣
ETWB(E)086	1342	林健鋒	44	空氣
ETWB(E)087	1343	林健鋒	44	空氣
ETWB(E)088	2549	劉健儀	44	空氣
ETWB(E)089	2550	劉健儀	44	空氣
ETWB(E)090	0607	劉秀成	44	空氣
ETWB(E)091	1330	劉慧卿	44	空氣
ETWB(E)092	1331	劉慧卿	44	空氣
ETWB(E)093	1332	劉慧卿	44	空氣
ETWB(E)094	1333	劉慧卿	44	環境評估及規劃
ETWB(E)095	1334	劉慧卿	44	空氣、水
ETWB(E)096	0372	李柱銘	44	廢物
ETWB(E)097	0373	李柱銘	44	廢物
ETWB(E)098	0374	李柱銘	44	廢物
ETWB(E)099	0557	李柱銘	44	空氣
ETWB(E)100	0574	李柱銘	44	自然保育
ETWB(E)101	0575	李柱銘	44	水
ETWB(E)102	0576	李柱銘	44	空氣
ETWB(E)103	0577	李柱銘	44	空氣
ETWB(E)104	1184	梁劉柔芬	44	空氣
ETWB(E)105	1319	梁耀忠	44	空氣
ETWB(E)106	1320	梁耀忠	44	空氣
ETWB(E)107	1321	梁耀忠	44	空氣
ETWB(E)108	1322	梁耀忠	44	水
ETWB(E)109	1323	梁耀忠	44	水
ETWB(E)110	1652	梁耀忠	44	廢物
ETWB(E)111	1653	梁耀忠	44	廢物
ETWB(E)112	0393	單仲偕	44	廢物
ETWB(E)113	0258	譚香文	44	廢物
ETWB(E)114	0259	譚香文	44	廢物
ETWB(E)115	1076	楊孝華	44	空氣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ETWB(E)116	1077	楊孝華	44	空氣
ETWB(E)117	1078	楊孝華	44	自然保育
ETWB(E)118	1296	劉江華	60	基本工程
ETWB(E)119	2553	劉健儀	100	本地海事服務
ETWB(E)120	2706	陳偉業	705	-
ETWB(E)121	0803	陳婉嫻	705	-
ETWB(E)122	0804	陳婉嫻	705	-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7-08 年度預算用作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管理的 4.188 億元撥款中，有多少是會用作保護動物研究及保護香港現存的稀有動植物？

提問人： 張超雄議員

答覆：

在 2007-08 年度，本署預算撥款 1,600 萬元作下列用途：進行野生動物生態基線調查；監察米埔和內后海灣的水禽；實地研究和繁殖稀有植物；保護稀有野生動物；管理米埔內后海灣拉姆薩爾公約濕地；進行小型保育計劃和研究，以便更妥善管理拉姆薩爾公約濕地；以及保育珊瑚及海洋哺乳類動物和在海岸公園進行生物學監察。

簽署：

姓名：

孔郭惠清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 2007-08 年度有沒有大規模的植樹計劃？計劃的詳情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在 2007-08 年度，漁農自然護理署計劃在郊野公園內栽種 91 萬棵樹苗，預計所涉及的開支約為 900 萬元。

大欖郊野公園於 2006 年 11 月發生嚴重山火，本署會在該郊野公園內進行大規模植樹，以修復受損範圍，計劃栽種的樹苗約 37 萬棵。至於大嶼山、西貢、八仙嶺及馬鞍山等其他郊野公園，亦會栽種 48 萬棵樹苗。此外，參與企業植林計劃的各界人士，亦會在各郊野公園栽種超過 6 萬棵樹苗。

簽署：

姓名：

孔郭惠清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4.3.2007

審核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04

問題編號

032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 2007-08 年度的預算中，請告知委員會用於建議中的索罟群島及大嶼山西南部海岸公園的撥款詳情。

提問人： 余若薇議員

答覆：

在 2007-08 年度，本署將撥款 100 萬元，作巡邏索罟群島及大嶼山西南部兩處水域之用。巡邏人員會蒐集有關在該等水域範圍內活動的資料，以便署方為建議中的兩個海岸公園制訂日後的管理計劃。

簽署：

姓名：

孔郭惠清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7-08 年度，有關米埔及內后海灣拉姆薩爾公約濕地的自然護理及管理工作，請問當局在進行監察、評估及應變措施以控制濕地公園留鳥及候鳥間傳播 H5N1 病毒的措施、人手編制及預算開支詳情為何？請問 2007-08 年度的撥款及人手編制較 2006-07 年度的變化為何？

提問人： 李國麟議員

答覆：

在 2006-07 年度，有關在米埔及內后海灣拉姆薩爾公約濕地和香港濕地公園監控留鳥和候鳥以防散播禽流感的工作方面，我們每日均派外勤人員到上述地點巡視，查看禽鳥有否出現異常死亡情況，以及收集禽鳥糞便樣本作禽流感化驗。在 2006-07 年度的首 11 個月，禽鳥並無出現異常死亡情況，而所化驗的糞便樣本(超過 5 000 個)，全部均對 H5N1 病毒呈陰性反應。

在 2007-08 年度，我們會繼續每日派員到米埔及內后海灣拉姆薩爾公約濕地和香港濕地公園巡視和收集禽鳥糞便樣本，以作禽流感化驗。2007-08 年度上述工作的預留撥款為 32 萬元，涉及的人手為 2 名農林助理員，與 2006-07 年度相同。

簽署：

姓名：

孔郭惠清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瀕危物種牌照／證明書”的指標，當局根據甚麼基準，將 2007 年的預計數字由 2006 年的 26 291 宗減少至 15 000 宗？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保護瀕危動植物物種條例》(第 586 章)於 2006 年 12 月 1 日生效，以取代《動植物(瀕危物種保護)條例》(第 187 章)。在新條例下，發牌規定已予簡化。進口、管有或控制《公約》前列明物種的標本或上述條例附錄 II 所列物種的標本，現再無須申領牌照，但源自野生的活體動物或植物標本除外。此外，牌照會按個別的付運批次或存放處所而非按個別物種簽發。換言之，某一付運批次或存放處所即使包括多於一個物種，亦只須申領一個牌照(在已廢除的第 187 章規定下，每個物種均須獨立申領一個牌照)。發牌規定簡化後，漁農自然護理署簽發牌照的數目會相應減少。

簽署：

姓名：

孔郭惠清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檢查瀕危動物”的指標，當局根據甚麼基準，將 2007 年的預計數字由 2006 年的 15 444 宗增加至 20 000 宗？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保護瀕危動植物物種條例》(第 586 章)於 2006 年 12 月 1 日生效，以取代《動植物(瀕危物種保護)條例》(第 187 章)。在新條例下，發牌規定已予簡化。管有或控制《公約》前列明物種的標本或上述條例附錄 II 所列物種的標本，現再無須申領牌照，但源自野生的活體動物或植物標本除外。因應現時情況，本署會加強巡查售賣瀕危物種的店鋪或其他銷售點，以維持阻嚇作用，遏止有關的非法活動。

簽署：

姓名：

孔郭惠清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7-08 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指出，署方將監察和審核因發展工程而須採取的生態緩解措施，有關措施的詳情為何？2006-07 年度所作相關措施的成效如何？2007-08 年度將投放多少資源及人手？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在 2006 年，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就涉及主要生態緩解措施的發展工程，共監察了逾 10 項環境監察及審核計劃，所涉工程包括東涌道改善工程、西鐵、東鐵落馬洲支線、元朗排水繞道、后海灣幹線和深圳西部通道。漁護署覆核了由工程建議者提交的環境監察及審核報告，並實地核證報告結果，以確保生態緩解措施和監察工作妥為施行。

上述工程採取了多項生態緩解措施，並透過環境監察及審核計劃加以監察。舉例來說，有關方面透過調整工程的布局設計，或將動工時間編排於目標物種的繁殖季節以外，令生態免受影響。此外，採用不破壞生態的設計或將目標物種移離施工地點，亦可減低生態所受的影響。另一方面，因發展工程而損失的重要生境，例如樹林和濕地等，亦藉重新建立和改善生境，以作補償。

漁護署透過環境監察及審核計劃所監察的生態緩解措施，至今的施行情況令人滿意，未有發現嚴重的違規事項。雖然一些工程曾出現小問題，但已提出適當的補救措施，並獲有關當局同意。

在 2007-08 年度，漁護署預留了約 250 萬元(包括 2 名專業人員和 2 名外勤人員的員工費用)，以處理因應主要發展工程所採取的生態緩解措施而制訂的環境監察及審核計劃。

簽署： _____
姓名： 孔郭惠清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7-08 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指出，署方將推行全港性的調查計劃，以蒐集資料，建立生態資料庫並作更新，請問有關調查計劃是否首次推行？計劃的詳情為何？2007-08 年度預計涉及人手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調查計劃於 2002-03 年度展開，範圍涵蓋不同生境；約 100 個植物群落的地點、狀況和品種；以及約 1 000 種動物的分布情況和數量，當中包括哺乳類動物、禽鳥、爬行類動物、兩棲動物、淡水魚、蜻蜓及蝴蝶等。我們現正建立地理資訊系統版的生態資料庫，以便將資料以數碼形式儲存，以及使用電腦地理資訊系統分析空間數據。地理資訊系統版的資料庫將於 2007-08 年度內完成。資料庫的簡化網上版現已上載本署網站，供市民使用。由於生態不斷轉變，我們計劃持續監察和重複進行調查，以更新資料庫。

在 2007-08 年度，我們預算撥款 260 萬元進行調查計劃，當中包括 1 個專業人員職位和 1 個農林督察職位的費用。

簽署：

姓名：

孔郭惠清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7-08 年度撥款較 2006-07 年度修訂預算增加 1,230 萬元(3.0%)，請分項列出 2007-08 年度用於濕地公園運作、非經營開支、以及開設 2 個職位的預算開支為何？增加開支因非經常開支減少而得以抵銷的詳情為何？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2007-08 年度綱領(2)的預算為 4.188 億元，較 2006-07 年度的 4.065 億元修訂預算增加 1,230 萬元(即 3.0%)。

有關預算增加，主要由於有下列開支－

- (1) 為數 1,060 萬元的額外撥款用於改善香港濕地公園的服務，包括加強展品的維修保養、加強清潔服務、向市民提供新的導賞服務以應付大量訪客；
- (2) 180 萬元用於在大欖郊野公園大棠的廁所安裝供應食水設施的非經常開支項目；
- (3) 80 萬元用於開設 2 個林務主任職位，以就根據《環境影響評估條例》進行的環境影響評估研究所涉生態事宜，以及其他自然護理事務，向政府部門提供專業意見。

上述增加的部分開支，因以下項目而得以抵銷－

- (4) 亞洲國際濕地網絡會議在 2006-07 年度結束後，非經常開支減少 90 萬元。

簽署： _____
姓名： 孔郭惠清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 分目：

綱領： (2) 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

管制人員：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07-08 年度，當局推行全港性的調查計劃，以蒐集資料，建立生態資料庫並作更新。請提供有關詳情。已預留多少資源進行該項計劃？將於何時完成？

提問人： 楊孝華議員

答覆：

調查計劃於 2002-03 年度展開，範圍涵蓋不同生境；約 100 個植物群落的地點、狀況和品種；以及約 1 000 種動物的分布情況和數量，當中包括哺乳類動物、禽鳥、爬行類動物、兩棲動物、淡水魚、蜻蜓及蝴蝶等。我們現正建立地理資訊系統版的生態資料庫，以便將資料以數碼形式儲存，以及使用電腦地理資訊系統分析空間數據。地理資訊系統版的資料庫將於 2007-08 年度內完成。資料庫的簡化網上版現已上載本署網站，供市民使用。由於生態不斷轉變，我們計劃持續監察和重複進行調查，以更新資料庫。

在 2007-08 年度，我們預算撥款 260 萬元進行調查計劃，當中包括 1 個專業人員職位和 1 個農林督察職位的費用。

簽署：

姓名：

孔郭惠清

職銜：

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審核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

答覆編號

開支預算

ETWB(E)012

問題編號

管制人員的答覆

0479

總目： 33 土木工程拓展署 分目：

綱領： (7) 管理拆建物料

管制人員：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6-07 年的修訂預算較原來預算減少 56.9%，請告知預算大幅減少的原因？

提問人： 陳偉業議員

答覆：

隨著本港填海工程近年減少，大量本地產生而剩餘的公眾填料現正貯存於將軍澳及屯門填料庫，而這些填料庫現已接近它們的貯存容量極限。我們已和內地單位達成安排協議，將剩餘公眾填料跨區運送至內地作填海之用。2006-07 年度的修訂預算比原來預算少，主要由於跨區運送剩餘公眾填料的計劃推遲實行而引致該年度運作開支減少。

簽署： _____

姓名： 伍國基

職銜： 署理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審核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13

問題編號

166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3 土木工程拓展署 分目：

綱領： (7) 管理拆建物料

管制人員：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7-08 年度的預算較 2006-07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2.437 億元(143.6%)，主要由於需要額外撥款推行跨區運送剩餘公眾填料計劃。請告知該等計劃涉及的開支細目及詳情。

提問人： 陳偉業議員

答覆：

隨著本港填海工程近年減少，大量本地產生而剩餘的公眾填料現正貯存於將軍澳及屯門兩個臨時填料庫，而這些填料庫現已接近它們的貯存容量極限。為此，我們已和內地單位達成安排協議，將剩餘公眾填料跨區運送至內地作填海之用。我們已在 2006 年 11 月批出合約以實施此運送計劃。2007-08 年度的預算增加，主要由於跨區運送剩餘公眾填料的計劃推遲在 2007-08 年度全面實行而引致該年度需要增加撥款。2007-08 年度預留的 4.13 億元撥款，將用以支付承建商運作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及跨區運送剩餘公眾填料的費用、有關的員工薪酬及行政開支。

簽署： _____

姓名： 伍國基

職銜： 署理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審核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

答覆編號

開支預算

ETWB(E)014

問題編號

管制人員的答覆

0210

總目： 33 土木工程拓展署 分目：

綱領： (7) 管理拆建物料

管制人員：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6-07 年度的修訂預算較原來預算少 224.1 百萬元，原因為何？2007-08 年度的預算開支較 2006-07 年度的修訂開支多出 243.7 百萬元，原因為何，涉及的開支詳情為何？

提問人： 劉慧卿議員

答覆：

隨著本港填海工程近年減少，大量本地產生而剩餘的公眾填料現正貯存於將軍澳及屯門兩個臨時填料庫，而這些填料庫現已接近它們的貯存容量極限。為此，我們已和內地單位達成安排協議，將剩餘公眾填料跨區運送至內地作填海之用。我們已在 2006 年 11 月批出合約以實施此運送計劃。2006-07 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而 2007-08 年度的預算增加，主要由於跨區運送剩餘公眾填料的計劃推遲實行而引致 2006-07 年度的運作開支撥款需求減少，當這個計劃在 2007-08 年度全面實行時，2007-08 年度的撥款需求便會增加。2007-08 年度的預留的 4.13 億元撥款，將用以支付承建商運作本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及跨區運送公眾填料的費用、有關的員工薪酬及行政開支。

簽署： _____

姓名： 伍國基

職銜： 署理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審核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

答覆編號

開支預算

ETWB(E)015

問題編號

管制人員的答覆

0211

總目： 33 土木工程拓展署 分目：

綱領： (7) 管理拆建物料

管制人員：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有關跨區運送剩餘公眾填料供內地填海工程再用，政府批出價值 768 百萬元的工程合約，請提供(一)工程合約的詳情；(二)每公噸公眾填料的處置費用；及(三)工程合約中標者需負擔在內地接收物料工地興建基建設施的開支？當局有否評估運送往內地的公眾填料在本港是否具循環再用的價值，若有，當局不把公眾填料在本港循環再用，但卻耗資把公眾填料運送往內地的原因為何？

提問人： 劉慧卿議員

答覆：

隨著本港填海工程近年減少，大量本地產生而剩餘的公眾填料現正貯存於將軍澳及屯門填料庫，而這些填料庫現已接近它們的貯存容量極限。為此，我們已和內地單位達成安排協議，將剩餘公眾填料跨區運送至內地作填海之用。我們已在 2006 年 11 月批出兩年合約以實施跨區運送計劃。合約範圍主要包括運作本港的所有公眾填料接收設施，以及運送剩餘公眾填料到台山指定接收地點。運作公眾填料接收設施為期兩年，將會處理約 1700 萬公噸公眾填料。至於把公眾填料運送到台山，則為期 1 年，將會處理約 1000 萬公噸公眾填料。我們一直盡最大努力把公眾填料再作本地建造用途，不過需求遠不及供應。只有剩餘的公眾填料才會按這個跨區運送計劃運送至內地。

簽署： _____

姓名： 伍國基 _____

職銜： 署理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_____

日期： 16.3.2007 _____

審核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16

問題編號

245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3 土木工程拓展署 分目：

綱領： (7) 管理拆建物料

管制人員：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7-08 年度的預算較 2006-07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2.437 億元，主要由於額外撥款推行跨區運送剩餘公眾填料計劃。請告知有關計劃所涉的人手編制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 梁家傑議員

答覆：

隨著本港填海工程近年減少，大量本地產生而剩餘的公眾填料現正貯存於將軍澳及屯門兩個臨時填料庫，而這些填料庫現已接近它們的貯存容量極限。為此，我們已和內地單位達成安排協議，將剩餘公眾填料跨區運送至內地作填海之用。我們已在 2006 年 11 月批出合約以實施此運送計劃。2006-07 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主要由於跨區運送剩餘公眾填料的計劃推遲實行。現時負責公眾填料接收設施的 5 名專業人員和 34 名技術人員亦將會負責監督跨區運送公眾填料的工作。2007-08 年度預留的 4.13 億元撥款，將用以支付承建商運作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及跨區運送公眾填料的費用、有關的員工薪酬及行政開支。

簽署： _____

姓名： 伍國基

職銜： 署理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審核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

答覆編號

開支預算

ETWB(E)017

問題編號

管制人員的答覆

0144

總目： 33 土木工程拓展署 分目：

綱領： (7) 管理拆建物料

管制人員：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這綱領 2006-07 年度的修訂預算大幅低於原來預算。但 2007-08 年度的預算卻比 2006-07 年度的原來預算更多。政府可否解釋在沒有太多新項目的情況下，仍然提出比去年預算更多的開支預算的原因？

提問人： 譚香文議員

答覆：

隨著本港填海工程近年減少，大量本地產生而剩餘的公眾填料現正貯存於將軍澳及屯門兩個臨時填料庫，而這些填料庫現已接近它們的貯存容量極限。為此，我們已和內地單位達成安排協議，將剩餘公眾填料跨區運送至內地作填海之用。我們已在 2006 年 11 月批出合約以實施此運送計劃。2006-07 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主要由於跨區運送剩餘公眾填料的計劃推遲實行而引致運作開支減少。2007-08 年度的預算比 2006-07 年度的原來預算多，是由於內地最後指定的剩餘公眾填料接收地點與本港的距離比先前預計的較遠。

簽署：

姓名：

伍國基

職銜：

署理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審核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

答覆編號

開支預算

ETWB(E)018

問題編號

管制人員的答覆

0145

總目： 33 土木工程拓展署 分目：

綱領： (7) 管理拆建物料

管制人員：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提出的跨區運送剩餘填料計劃的詳情和預計開支為何？這個計劃帶來的效益為何？

提問人： 譚香文議員

答覆：

隨著本港填海工程近年減少，大量本地產生而剩餘的公眾填料現正貯存於將軍澳及屯門兩個臨時填料庫，而這些填料庫現已接近它們的貯存容量極限。為此，我們已和內地單位達成安排協議，將剩餘公眾填料跨區運送至內地作填海之用。我們已在2006年11月批出價值7.68億元的兩年合約，以實施跨區運送計劃。2007-08年度的預算開支為4.13億元，包括支付承建商運作本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及跨區運送公眾填料的費用、有關的員工薪酬及行政開支。預計在合約下，1年內會有1000萬公噸剩餘公眾填料運送至內地使用。這個計劃可以減輕處理大量本地產生的剩餘公眾填料的負擔，有助騰出將軍澳及屯門兩個臨時填料庫的土地作其他發展用途。

簽署：

姓名：

伍國基

職銜：

署理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審核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19

問題編號

205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3 土木工程拓展署 分目：

綱領： (7) 管理拆建物料

管制人員：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有關管理拆建物料的預算，由 2005-06 年度的 136 百萬元，2006-07 年度的 169.7 百萬元，大幅增加至 2007-08 年度的 413.4 百萬元，主要由於需要額外撥款推行跨區運送剩餘公眾填料計劃。請問計劃的詳請為何？其中涉及的撥款有多少？撥款的使用詳情為何？

提問人： 王國興議員

答覆：

隨著本港填海工程近年減少，大量本地產生而剩餘的公眾填料現正貯存於將軍澳及屯門兩個臨時填料庫，而這些填料庫現已接近它們的貯存容量極限。為此，我們已和內地單位達成安排協議，將剩餘公眾填料跨區運送至內地作填海之用。我們已在 2006 年 11 月批出價值 7.68 億元的兩年合約，以實施跨區運送計劃。2007-08 年度的預算開支為 4.13 億元，包括支付承建商運作本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及跨區運送公眾填料的費用、有關的員工薪酬及行政開支。

簽署： _____

姓名： 伍國基

職銜： 署理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審核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20

問題編號

063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9 渠務署 分目：

綱領： (2) 污水處理服務

管制人員： 渠務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正在施工的工程合約總值」的指標，2007 年預算為 36.62 億元，較 2006 年實際總值 50.09 億元減少 13.47 億元，減幅達 27%，請告知該等總值大幅減少的原因。

提問人： 陳偉業議員

答覆：

2007 年正在施工的工程總值有所減少，主要由於渠務署在 2006 年有數項大型污水收集系統工程計劃大致完成。致令合約總值有所減少的這些工程計劃，其中部分的詳情和款額如下：

項目編號	工程計劃名稱	款額 (百萬元)
4276DS (部分)	沙田污水處理廠-第 3 階段擴建工程	922
4333DS	中西區及灣仔西部污水收集系統第 2 階段第 2A 期工程	254
4330DS (部分)	北區污水收集系統第 1 階段第 1B 及 2A 期工程	72
總計		1,248

簽署： _____

姓名： 黃志強

職銜： 渠務署署長

日期： 15.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9 渠務署

分目：

綱領： (2) 污水處理服務

管制人員： 渠務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 2007-08 年度將增加的 10 個職位，請以表列方式，按各所屬的職銜、職級、職責範圍及每年薪酬開支分類列出。增加這些職位將有助改善哪些服務？

提問人： 張宇人議員

答覆：

2007-08 年度將開設的 10 個職位，其職位名稱、職級、職責範圍及年薪開支的分目如下：

職位名稱/職級	將開設的職位數目	職責範圍	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元)
二級監工(土木工程)	8	污水渠維修保養的操作支援	1,460,640
二級行政主任	1	行政支援	304,080
助理新聞主任	1	公關支援	289,620
總計	10		2,054,340

開設這些職位將可加強渠務署污水收集系統的維修保養工作，以及改善內部行政管理及與市民的溝通。

簽署：

姓名：

黃志強

職銜：

渠務署署長

日期：

15.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9 渠務署

分目：

綱領： (2) 污水處理服務

管制人員： 渠務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此綱領下，2007-08 年度預算的開支將增加 2%，當中，由於操作新設施的需求增加，請提供詳情，為何要引入有關新設施？對污水處理服務有何幫助？這些設施能否節省成本開支？

提問人： 張宇人議員

答覆：

在 2007-08 年度，沙田污水處理廠將有大型新設施投入運作，包括 4 項污泥脫水設施和 6 個厭氧消化缸，這是該廠第三階段擴建工程的一部分。沙田污水處理廠擴建工程完成後，其處理量將可提高，以應付沙田和馬鞍山區人口的增長。該項擴建工程亦可改善氣味的排放和所排放的淨化水水質。

在新脫水設施投入運作時，經脫水的污泥量將會減少，運送污泥和堆填的費用因而會減少。另一方面，第三階段厭氧消化缸投入運作後，將可改善污泥消化過程，大大減少污泥體積，並能產生更多沼氣作發電之用。因此，新設施在污泥處理和廠房耗電方面均可達到減省開支的目的。渠務署會密切監察開支的減省，以取得最好的效果。

簽署：

姓名：

黃志強

職銜：

渠務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9 渠務署

分目：

綱領： (2) 污水處理服務

管制人員： 渠務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04、2005 及 2006 年，就排污費及工商業污水附加費申請上訴的個案數目為何？其中餐館業佔多少？上訴得直的數字為何？其中餐館業又佔多少？完成處理上訴個案平均所需的時間為何？

提問人： 張宇人議員

答覆：

過去 3 年，重估工商業污水附加費收費率(即重估化學需氧值)和就排污費及工商業污水附加費提出重估排污比率的申請數目和獲准數目如下：

	2003-04 年度	2004-05 年度	2005-06 年度
重估工商業污水附加費收費率的申請數目			
所有行業	638	842	819
餐館業	542	745	715
重估工商業污水附加費收費率的申請獲准數目			
所有行業	571	679	527
餐館業	478	586	440
重估排污比率的申請數目			
所有行業	64	40*	42
餐館業	0	0	0
重估排污比率的申請獲准數目			
所有行業	41	51*	33
餐館業	0	0	0

* 由於在 2003-04 年度完結前接獲大量的申請，而這些申請在 2004-05 年度獲准，因此 2004-05 年度申請獲准的數目超過同年度接獲的申請數目。

一般來說，處理 1 宗個案需時 3 至 4 個月。

簽署：

姓名：

黃志強

職銜：

渠務署署長

日期：

15.3.2007

審核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24

問題編號

246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9 渠務署

分目：

綱領： (2) 污水處理服務

管制人員： 渠務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7-08 年度將會開設 10 個新職位，請告知有關職位的職級、職責及涉及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 梁家傑議員

答覆：

2007-08 年度將開設的 10 個職位，詳情如下：

職級	將開設的 職位數目	職責	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 (元)
二級監工(土木工程)	8	污水渠維修保養的操作支援	1,460,640
二級行政主任	1	行政支援	304,080
助理新聞主任	1	公關支援	289,620
總計	10		2,054,340

簽署：

姓名：

黃志強

職銜：

渠務署署長

日期：

15.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9 渠務署

分目：

綱領： (2) 污水處理服務

管制人員： 渠務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在此綱領下，2006年正在進行詳細設計的工程項目所涉及的總值為93億零1百50萬元，比2005年的58億4千6百50萬元大幅增加59%，原因為何？涉及的工程項目及其開支為何？

提問人： 李國英議員

答覆：

在2006年，渠務署為多項新的污水收集系統工程計劃展開設計工作，包括進行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隧道輸送系統的勘測及基準設計；預計有關建造工程費約36億元。這是導致2005年與2006年工程總值有所差距的主要原因。

簽署：

姓名：

黃志強

職銜：

渠務署署長

日期：

15.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39 渠務署 分目：

綱領： (2) 污水處理服務

管制人員： 渠務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請告知石湖墟污水處理廠改善工程、大埔污水處理廠第五階段擴建工程和沙田污水處理廠第三階段擴建工程的進展情況。預計何時可完成各項工程？會否考慮加快工程進度？若會，所採取的措施為何？2006-07 年度及 2007-08 年度投入的人手及資源為何？

提問人： 李國英議員

答覆：

這 3 項污水處理廠工程計劃的進度如下：

(a) 石湖墟污水處理廠改善工程

約 49% 的土木工程已完成。我們計劃在 2008 年年初完成大部分的土木工程，並進而展開機電設備的安裝工程，使工程計劃可於 2009 年 2 月完成。這項工程計劃在 2006-07 及 2007-08 年度的預算開支，分別為 2,800 萬元和 3,800 萬元；估計這兩個年度每年須投入的人手資源約為 150 個人工作月，以進行內部的專業及技術監管工作。

(b) 大埔污水處理廠第五階段擴建工程

這項工程計劃現正分 3 期，即第 1 期、第 2A 及 2B 期進行。第 1 期擴建工程於 2005 年 5 月展開，預計於 2009 年 9 月完成。現已完成的工程約有 36%。第 2A 及 2B 期分別於 2008 年 2 月及 2009 年年底展開，預計分別於 2010 年 3 月及 2013 年年底完成。在 2006-07 及 2007-08 年度的預算開支，分別為 9,000 萬元及 7,200 萬元；估計這兩個年度每年須投入的人手資源約為 290 個人工作月，以進行內部的專業及技術監管工作。

(c) 沙田污水處理廠第三階段擴建工程

我們已完成超過 83% 的工程，而大部分新設施包括污泥脫水和消化缸設施均已投入運作。這些新設施完成後，我們會進而改裝現有的污水處理設備，以期於 2010 年 8 月完成整項工程。在 2006-07 及 2007-08 年度的預算開支，分別為 9,200 萬元及 5,800 萬元。估計在 2006-07 及 2007-08 年度須投入的人手資源，分別約為 240 個人工作月及 190 個人工作月，以進行內部的專業及技術監管工作。

現時上述 3 間污水處理廠的處理量足以應付區內人口遞增的需要。工程的進度整體理想，可再加快進行工程的空間有限。雖然如此，我們仍會密切監察進展情況，若有需要，會採取適當措施加快進行工程。

簽署：

姓名：

黃志強

職銜：

渠務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3)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7 年度就“已完成但非與電網接駁的可再生能源裝置”的指標定為 4。請問當局是基於什麼準則來訂定？

提問人： 余若薇議員

答覆：

非與電網接駁的可再生能源裝置是指那些可產生熱能或獨立運作的可再生能源裝置。舉例來說，太陽能熱水裝置以及與特別負荷接駁或位於偏遠地區的小型可再生能源裝置便屬於非與電網接駁的可再生能源裝置。在 2007-08 年度，我們擬於政府建築物內安裝 3 台太陽能熱水裝置及 1 台光伏照明裝置。訂定有關計劃的目標數目的準則包括是否有合適的場地、有關建築物的運作需要，以及能否提高市民對應用可再生能源的意識。

簽署：

姓名：

何光偉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4.3.2007

審核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28

問題編號

033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3)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 2007-08 年度，請提供「就應用創新節能科技進行研究及發展工作」的詳情，當中包括研究的題目、開支和預計完成的日期。

提問人：余若薇議員

答覆：

在 2007-08 年度，機電工程署會進行下列三項與應用創新節能科技有關的研究及發展計劃：

計劃	目的	預算費用 (百萬元)	預計完成日期
雙循環熱泵系統	進行有關的技術／設備測試，以便同時供應熱水及冷空氣／冷水給提供洗衣及飲食服務的處所。	0.4	2007 年 12 月
空調水泵之優化控制程式	進行有關的技術／設備測試，以便改善空調系統內的水泵的運作方式，從而節省能源。	1.2	2008 年 1 月
太陽能空調系統	進行有關的技術／設備測試，以便利用太陽能熱水系統供應能源給空調系統，使空調系統能運作。	0.9	2008 年 3 月

簽署：

姓名：

何光偉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5.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3)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07-08 年度需要留意的事項中，透過“宣傳及公眾教育活動，向公眾推廣節約能源的良好方法”時，當中宣傳更有效益的能源管理會有助減少溫室氣體的排放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余若薇議員

答覆：

在 2007-08 年度，機電工程署推廣有效益的能源管理措施的預算開支約為 90 萬元，有關推廣活動包括：

- 為目標界別舉辦香港能源效益獎比賽；
- 為專業團體、物業發展及管理公司、學生及關注團體舉行能源效益及節約能源簡介會；
- 安排學校、專業團體、關注團體等組織參觀機電工程署總部大樓的教育徑，以加深他們對能源效益及節約能源的認識；以及
- 向公眾派發有關能源效益及相關事宜的宣傳單張及通訊。

所有推廣活動旨在提高市民對能源效益及節約能源的意識，使溫室氣體的排放量能夠減少。

簽署： _____
姓名： 何光偉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3)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署方提到，會繼續推廣自願參與能源效益標籤計劃。請問有何計劃增加參與率？涉及開支為何？預計 2007-08 年度，參與計劃的新增產品數目為何？

提問人： 林健鋒議員

答覆：

在 2007-08 年度，我們會繼續透過為業界人士舉辦講座及向他們派發宣傳單張，鼓勵更多產品供應商參加自願參與的能源效益標籤計劃。為了加深市民對能源標籤的認識，我們亦會繼續進行各種宣傳活動，例如製作有關能源效益標籤計劃的政府宣傳短片／聲帶、印製海報和單張、舉辦宣傳運動，以及為業界和學校舉辦講座。2007-08 年度在宣傳工作方面的預算開支約為 5 萬元。預計在 2007-08 年度，參與這項計劃的新產品型號有 330 個。

此外，我們亦擬透過立法推行強制性能源效益標籤計劃，以鼓勵市民使用具能源效益的產品。強制性計劃首階段會涵蓋三類產品：雪櫃、空調機及緊湊型熒光燈。我們計劃在 2007 年第二季向立法會提交新法例。

簽署：

姓名：

何光偉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3)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 2007-08 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會推廣與電網接駁的小型可再生能源裝置。請問：

- a) 現時有多少機構裝置有小型可再生能源裝置？
- b) 涉及的可再生能源裝置詳情為何？
- c) 當局有否制訂措施克服有關困難？若有，詳情為何？
- d) 有關計劃有否得到兩間電力公司的協助？
- e) 預計 2007-08 年度，有多少機構可添置可再生能源裝置？估計因而可節省多少電費款額？
- f) 預計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林健鋒議員

答覆：

- (a) 根據我們的記錄，目前在政府建築物內安裝及由公營／私營機構安裝的與電網接駁的小型可再生能源裝置分別有 6 項及 8 項。
- (b) 這些已安裝的與電網接駁的可再生能源裝置的類別包括太陽能光伏板、小型風力發電機及沼氣裝置。
- (c) 除了須要物色適合安裝可再生能源裝置的場地外，我們主要的困難在於如何得到市民的支持以及相關人士的接納去推行可再生能源計劃（這些計劃的費用較為高昂），以求達到環保效益。為此，我們會繼續透過設立網站、舉辦講座和研討會以及在機電工程署總部大樓舉行教育徑導覽活動等方式，推廣應用可再生能源，使公眾人士更加了解應用可再生能源技術的需要和效益。

- (d) 我們已就有關與電網接駁的可再生能源裝置的技術事宜與兩家電力公司保持密切聯繫。電力公司對與電網接駁的小型可再生能源裝置項目表示支持。
- (e) 我們很難估計在 2007-08 年度安裝可再生能源裝置的機構的數目。不過，政府會繼續推廣應用可再生能源裝置，並已計劃在 2007-08 年度在其建築物內安裝 4 項與電網接駁的可再生能源裝置，預計每年可節省的能源約為 110 000 度電，即每年可節省的電費約為 100,000 元。
- (f) 預計上述 4 項與電網接駁的可再生能源裝置的總開支為 460 萬元。

簽署： _____
姓名： 何光偉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1) 能源供應；電氣、氣體及核電安全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關於石油氣車輛安全方面，在 2006 年處理查詢／投訴有 1 473 宗，請問查詢或投訴涉及的主要範疇為何？

提問人： 劉健儀議員

答覆：

在 2006 年，有關石油氣車輛安全的查詢有 1 340 宗，涉及的事項包括覆檢石油氣燃料缸、為能勝任的人登記、安全使用石油氣車輛等。其餘 133 宗投訴則與石油氣加氣站的運作有關。

簽署：

姓名：

何光偉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5.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1) 能源供應；電氣、氣體及核電安全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對已獲審批的加氣站進行巡查”的指標，2006年實際巡查次數的243宗及2007年預算巡查次數的220宗均較2005年度實際巡查次數的50宗大幅增加，原因為何？

提問人： 李華明議員

答覆：

由於在2005年及2006年年初與已獲審批的石油氣加氣站有關的查詢／投訴數目有所增加，機電工程署自2006年年初起已加強巡查已獲審批石油氣加氣站的工作，以便密切監察加氣站的運作情況，並在有需要時提供指引及意見。我們在進行上述工作時，已考慮石油氣車輛業的意見。自本署加強巡查工作後，已獲審批石油氣加氣站的運作已逐漸改善。本署在2007年會繼續密切監察石油氣加氣站的運作情況。因此，2006年的實際巡查次數及2007年的預算巡查次數均較2005年的巡查次數高。

簽署：

姓名：

何光偉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審核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34

問題編號

103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3)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7-08 年度用於研究可再生能源的預算支出為何？

提問人： 李華明議員

答覆：

2007-08 年度在研究可再生能源系統方面的預算開支為 100 萬元，有關研究項目包括：

- 太陽能空調系統；以及
- 太陽能熱水系統。

簽署：

姓名：

何光偉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3)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建立及更新能源最終用途數據庫，請列出詳情及 2007-08 年度預算？

提問人： 李華明議員

答覆：

能源最終用途數據庫於 1991 年設立後，每年都予以更新，以便為相關機構／人士(例如大學、公用事業公司、能源公司、運輸業及顧問公司)提供有關香港能源消耗模式及使用的數據。在 2007-08 年度，我們已預留一筆為數 20 萬元的款項，以便更新數據庫，包括進行調查工作及印製有關小冊子。該數據庫已上載於機電工程署網站，以供市民參閱。

簽署：

姓名：

何光偉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審核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36

問題編號

104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3)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在 2007-08 年度會推廣與電網接駁的小型可再生能源裝置，請提供計劃詳情及預算支出。

提問人： 李華明議員

答覆：

在 2007-08 年度，公眾人士在向電力公司申請將其可再生能源裝置與電網接駁時，可繼續參考機電工程署於 2005 年出版的《小型可再生能源發電系統與電網接駁技術指引》。我們亦會就市民透過 24 小時熱線 1823 或以電郵方式（電郵地址：eepublic@emsd.gov.hk）提出的查詢提供意見。

在 2007-08 年度，推廣與電網接駁的可再生能源裝置的預算開支約為 40,000 元，主要會用於印製宣傳單張。

簽署：

姓名：

何光偉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3)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在 2007-08 年度會協助政府部門推行節能計劃，預算能節省的支出為何？

提問人： 李華明議員

答覆：

機電工程署一直協助各決策局和部門減低能源消耗量，以期在 2002-03 年度至 2006-07 年度節省能源 6%。在 2007-08 年度，爲了進一步提高政府建築物的能源效益，我們會繼續推行及加強有關措施，例如推廣把室內溫度設定爲攝氏 25.5 度、宣揚夏日輕裝，以及進行節約能源的工程項目，包括安裝具能源效益的照明設備、裝設變速驅動器，以及以水冷式空調系統取代氣冷式空調系統。此外，我們亦會繼續推廣注重環保的內務管理方案，例如在非辦公時間關掉不使用的辦公室設備、照明設備和電腦，以及使用窗簾以避免陽光直射室內。

簽署：

姓名： 何光偉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5.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3)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推廣市民對能源效益及節能的認識、節能措施及應用可再生能源事宜，請告知本委員會：

- (a) 在 2006-07 年度，機電工程署曾舉辦的有關項目的詳情及所涉及的開支為何？預計 2007-08 年度，將會舉辦的有關項目的詳情及涉及的開支為何？
- (b) 預計 2007-08 年度為研究可再生能源的措施所涉及的開支為何？
- (c) 2007-08 年度會否有措施協助用戶接駁電網及容許他們回售電力予電力公司，以鼓勵私人發展可再生能源裝置？如有，詳情如何？

提問人： 單仲偕議員

答覆：

- a) 在 2006-07 年度，機電工程署曾舉辦下列宣傳活動，以加深市民對能源效益和節約能源、節能措施及可再生能源的認識：
 - 舉辦第二屆香港能源效益獎（住宅樓宇及商業樓宇）比賽；
 - 為專業團體、物業發展及管理公司、學生及關注團體舉行能源效益及節約能源簡介會；
 - 安排學校、專業團體、關注團體等組織參觀機電工程署總部大樓的教育徑；以及
 - 向公眾派發有關能源效益及相關事宜的宣傳單張及通訊。

上述宣傳活動在 2006-07 年度的總開支為 80 萬元。我們會在 2007-08 年度繼續舉辦類似活動，但亦會按情況作出適當修改，預計 2007-08 年度在這方面的開支為 90 萬元。

- b) 2007-08 年度在研究可再生能源裝置方面的預算開支為 100 萬元，有關研究項目包括：
- 太陽能空調系統；以及
 - 太陽能熱水系統。
- c) 在 2007-08 年度，公眾人士在向電力公司申請將其可再生能源裝置與電網接駁時，可繼續參考機電工程署於 2005 年出版的《小型可再生能源發電系統與電網接駁技術指引》。我們亦會就市民透過 24 小時熱線 1823 或以電郵方式（電郵地址：eepublic@emsd.gov.hk）提出的查詢提供意見。

目前兩家電力公司並無任何安排購買由與電網接駁的可再生能源裝置產生的電力。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何光偉 _____
職銜： _____ 機電工程署署長 _____
日期： _____ 16.3.2007 _____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1) 能源供應；電氣、氣體及核電安全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6 年局方對已審批的石油氣車輛加氣站進行巡查 243 次，比 2005 的 50 次大幅上升近 5 倍。請問：

- 1) 次數大幅上升的原因為何？請提供巡查的工作詳情及過去兩年的有關人手及開支為何？其中涉及額外人手及開支為何？
- 2) 2007 年預算巡查次數為 220，訂定這指標的理據為何？涉及撥款為何？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

答覆：

- 1) 由於在 2005 年及 2006 年年初與已獲審批的石油氣加氣站有關的查詢／投訴數目有所增加，機電工程署自 2006 年年初起已加強巡查已獲審批石油氣加氣站的工作，以便密切監察加氣站的運作情況，並在有需要時提供指引及意見。進行巡查的目的是確保氣體安全和服務質素。巡查範圍包括審查石油氣儲存和加氣設施的安全、補充石油氣的安排，以及石油氣加氣設施的運作。巡查工作會由一支由三名機械督察組成的隊伍負責。他們須履行多項職責，當中包括與石油氣加氣網絡及支援石油氣車輛的基建設施有關的執法工作。巡查石油氣加氣站是機電工程署一項日常職責。我們並無就過去兩年履行這項職責所涉及的人手及開支另外擬備分項數字。此外，機電工程署已透過調配現有資源，加強巡查已獲審批石油氣加氣站的工作，因此在這方面無須增加人手。
- 2) 機電工程署在 2007 年會繼續密切監察石油氣加氣站的運作情況。2007 年對已獲審批石油氣加氣站進行巡查的預算次數，是根據已獲審批石油氣加氣站的數目及季度巡查計劃推算。機電工程署會繼續調配現有資源進行巡查工作，無須動用額外資源。

簽署：

姓名：

何光偉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1) 能源供應；電氣、氣體及核電安全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6 年局方只審批了 1 個石油氣車輛加氣站，比 2005 年的 5 次少，請問：

- 1) 2005 及 2006 年分別有多少石油氣車輛加氣站的申請？局方審批加氣站的工作及步驟詳情為何？涉及人手及資源為何？
- 2) 2007 年的審批指標為 2 個，訂定這指標的理據為何？是否有數據支持這指標足夠應付市場所需？預計涉及撥款為何？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

答覆：

- 1) 經營石油氣加氣站的申請在 2005 年有 5 宗，在 2006 年則有 1 宗，全部都獲得批准。審批加氣站的程序包括審查有關方面提交的石油氣加氣站的設計、審核定量風險評估報告，以及進行實地視察，以確保加氣站符合所有相關規例、標準和實務守則。審批的工作主要由一名工程師負責。該名工程師須履行多項職責，當中包括與石油氣加氣網絡及支援石油氣車輛的基建設施有關的執法工作。由於審批加氣站的工作屬機電工程署現有人員的日常職責，我們並無就履行這項職責所涉及的人手及開支另外擬備分項數字。
- 2) 我們預計在 2007 年審批的石油氣加氣站將有兩個，其中一個加氣站正在興建中，另一個則在詳細設計階段。香港現時已有 56 個石油氣加氣站，足以應付石油氣的士和小巴的需求。為了進一步擴大石油氣加氣網絡，政府的政策是，在日後賣地計劃中出售專供加油站使用的用地如符合安全規定，亦須提供石油氣加氣設施。機電工程署會繼續仔細研究石油氣加氣站的新申請，並會監察石油氣加氣網絡的發展。機電工程署亦會繼續調配現有資源進行這項屬本署日常職責的工作。我們並無就履行這項職責所涉及的開支擬備分項數字。

簽署：

姓名：

何光偉

職銜：

機電工程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綱領： (1) 能源供應；電氣、氣體及核電安全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5年及2006年處理有關石油氣車輛安全的查詢及投訴，分別為1 462宗及1 473宗。請問：

(1) 局方處理這些查詢及投訴的工作及步驟詳情為何？每年的查詢和投訴分別為何？涉及人手及資源為何？

(2) 2007年的處理指標為1 000宗，訂定這指標的理據為何？涉及撥款為何？

提問人：王國興議員

答覆：

(1) 對於所收到的每宗查詢或投訴，我們會指派一名負責人員根據既定程序及服務承諾予以處理。在2005年，有關石油氣車輛安全事宜的查詢有1 064宗，涉及的事項包括覆檢石油氣燃料缸、為能勝任的人登記及安全使用石油氣車輛等。其餘398宗則是與石油氣加氣站的運作有關的投訴。在2006年，我們收到的查詢及投訴數目分別為1 340宗及133宗。處理查詢及投訴的工作由本署一支由工程師及機械督察組成的隊伍負責。他們須履行多項職責，當中包括與石油氣加氣網絡及支援石油氣車輛的基建設施有關的執法工作。處理查詢及投訴個案屬機電工程署一項日常職責。我們並無就2005年及2006年履行這項職責所涉及的人手及開支另外擬備分項數字。

(2) 我們在預計2007年處理的查詢／投訴數目時，已顧及下列因素：

(a) 在2007年將須處理的石油氣燃料缸5年一次覆檢個案數目（2 200宗）約為2006年（9 018宗）的四分之一。預期2007年與覆檢石油氣燃料缸有關的查詢數目會相應減少；以及

(b) 自2006年3月實施專用石油氣加氣站新價格調整機制以來，已獲審批的石油氣加氣站的運作已予改善，因而令2006年下半年的投訴數目減少。預期2007年與石油氣加氣站的運作有關的投訴數目較2006年為少。

機電工程署會調配現有資源去處理查詢／投訴個案，無須動用額外資源進行有關工作。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何光偉 _____
職銜： _____ 機電工程署署長 _____
日期： _____ 16.3.2007 _____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當局將會在 2007-08 年度繼續就屯門第 38 區的環保園第一期用地進行招租，請告知本委員會現時的招租最新進度以及所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陳偉業議員

答覆：

現正興建的環保園，位於屯門第 38 區，分兩期發展。該園旨在以合理的租金，為環保及回收業提供長期用地。環保園第一期首批 3 幅土地的招標工作已在 2006 年年底展開。我們正在評審標書，並會在 2007 年上半年批出租約。至於第一期餘下地段的租約，預計會在 2007-08 年度較後時間批出。在 2007-08 年度，建造及營辦環保園所涉及的預算資本開支和經常開支分別為 4,800 萬元和 1,100 萬元。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5.3.2007

審核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43

問題編號

132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當局將會在 2007-08 年度在發電廠為指明工序牌照續期時，逐步收緊排放上限，請告知本委員會該等工作的詳情以及所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陳偉業議員

答覆：

青山發電廠及龍鼓灘發電廠的指明工序牌照將於 2007-08 年度到期。環境保護署(“環保署”)在續發牌照時會訂定排放上限，確保兩所發電廠能如期達到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與廣東省政府在 2002 年共同訂定的 2010 年減排目標，以及在這段期間盡量減少排放空氣污染物。有關工作會納入環保署的日常職務範圍，並調撥現有資源進行，因此並無特別就此列出分項開支。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當局將會在 2007-08 年度提出修訂法例，以便香港的電力公司參與排污交易，請告知本委員會該等工作的詳情以及所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陳偉業議員

答覆：

環境保護署(“環保署”)及廣東省環境保護局已於 2007 年 1 月 30 日公布《珠江三角洲火力發電廠排污交易試驗計劃》(“試驗計劃”)的實施方案。政府正著手修訂《空氣污染管制條例》，以加入有助本港電力公司參與試驗計劃所需的條文。我們計劃於 2007 年把修訂草案提交立法會審議。環保署和律政司會調配現有資源進行有關工作，作為日常職務的一部分，因此並無特別就此列出分項開支。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7-08 年度的預算開支較 2006-07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7.241 億元(299.3%)，主要由於提供一筆過資助鼓勵車主盡早把歐盟前期和歐盟 I 期柴油商業車輛更換為符合最新的法定廢氣排放標準的新車、就立法規定駕駛者停車熄匙的建議諮詢公眾、推行改善空氣質素新措施、就拆除含石棉物料的僭建物實施積極管制計劃，以及就管制揮發性有機化合物的排放實施新規例而需要額外撥款。此外，2007-08 年度會淨開設 2 個職位。請提供上述各項開支的分項數字。

提問人： 陳偉業議員

答覆：

2007-08 年度綱領(2)空氣的預算較 2006-07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7.241 億元(增幅為 299.3%)，原因如下—

項目		(百萬元)
(a)	提供一筆過資助鼓勵車主盡早把歐盟前期和歐盟 I 期柴油商業車輛更換為符合最新的法定廢氣排放標準的新車	700.0
(b)	就立法規定駕駛者停車熄匙的建議諮詢公眾	3.4
(c)	推行改善空氣質素新措施	6.8
(d)	就拆除含石棉物料的僭建物實施積極管制計劃	2.3
(e)	就管制揮發性有機化合物的排放實施新規例	2.7
(f)	就加強管制汽油車輛及石油氣車輛的排放而需額外撥款	2.2
(g)	對量度汽車廢氣的新設備的需求增加	3.2
(h)	其他運作開支，包括淨開設 2 個職位而需額外撥款	3.5
	總計	724.1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5.3.2007

審核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46

問題編號

132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3) 噪音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在本綱領的指標內，2006年實際的處理投訴個案數目為5 738宗，較2006年預算的5 000宗增加738宗，增幅達14.7%，實際數字比預期多的原因為何。

提問人： 陳偉業議員

答覆：

2005年實際處理的噪音投訴個案為5 034宗。我們遂以5 000宗的整數，作為2006年的預算數目。由於投訴個案的數目取決於外在因素，因此，實際處理的個案數目可能與估計數字有差別。此外，市民對環境質素日益關注，可能會更積極就環境問題，包括噪音污染問題，作出投訴。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4.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3) 噪音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在本綱領的指標內，2007年預算的處理投訴個案數目為5700宗，較2006年預算的5000宗增加700宗，增幅達14%，請告知本委員會2007年預算個案數目較2006年的預算為多的原因。

提問人： 陳偉業議員

答覆：

儘管2006年預算處理的噪音投訴個案為5000宗，實際處理的個案卻是5738宗。我們是考慮了最新的發展情況後，擬訂出5700宗的整數，作為2007年的預算數目。投訴個案的數目取決於外在因素，市民對噪音污染問題日益關注，是投訴個案增加的原因。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4.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4) 水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制訂可改善工商業污水附加費的建議，當局曾經表示會以 12 個月完成各行業污水濃度測量，以釐訂附加費的新收費率，請問有關工作涉及開支及人手為何？請提供有關測量方法的詳情，包括預計於各行業所抽檢水辦數目及工作進度時間表？

提問人： 張宇人議員

答覆：

在需要繳交工商業污水附加費的 30 個行業中，餐館業的污水調查經已完成，另外 3 個行業的調查亦已接近完成。至目前為止，我們一直以內部資源進行有關工作，估計涉及技術人員共 420 個人工作日。

由於其餘 26 個行業的調查需要大量人手和時間，我們會聘請顧問進行有關工作，以便於年底前完成調查，顧問費用預計約為 100 萬元。由於各行業的性質各有不同，因此目前尚未決定抽查污水樣本的具體方法，以反映不同行業的情況。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5.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在 2007-08 年度就制訂全球氣溫上升(氣候轉變)及相關能源事項的措施等工作所涉及的開支是多少，詳情為何？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在 2007-08 年度，政府當局會繼續推行各類措施，以控制本港溫室氣體的排放量，當中包括：

- 鼓勵電力公司盡量使用天然氣發電；
- 繼續實施只批准建造燃氣發電機組的政策；
- 通過最近推出的“環保汽油私家車稅務寬減計劃”，促進使用更環保的車輛、燃料和技術；
- 在有關 2008 年後電力市場規管安排第二階段的公眾諮詢中，建議向電力公司提供經濟誘因，鼓勵電力公司實施用電需求管理；
- 繼續推行建築物能源效益註冊計劃；
- 建議推行強制性能源效益標籤計劃，涵蓋冷氣機、雪櫃和慳電膽；
- 繼續推行把政府辦公室的室內溫度維持在攝氏 25.5 度的政策；
- 繼續推行鼓勵的士和小巴使用石油氣的政策；
- 繼續利用從堆填區抽取到的堆填氣體；
- 積極推行植樹計劃，增加吸收二氧化碳。

此外，政府當局會繼續進行研究，評估全球氣候轉變對香港的影響，亦會探討適當的強化措施以緩減有關影響。有關的活動及工作所涉及的開支會從空氣綱領的撥款支付。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9.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在 2007-08 年度就促進和推廣更廣泛使用可再生能源的工作上所涉及的開支是多少，詳情為何？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環境保護署負責制定發展可再生能源的政策，而機電工程署則負責推行這方面的措施，當中包括籌備計劃，以促進及推廣可再生能源的更廣泛應用。在制定政策方面，有關工作會由環保署調撥現有資源進行，因此並無特別列出分項開支。在推行有關政策的措施方面，在 2007-08 年度，機電工程署會繼續就本港採用可再生能源的事宜，向政府各決策局/部門及私營機構提供專業支援及意見，主要工作包括：

- (a) 監察工務部門就工務計劃採用可再生能源科技的工作及進展情況；
- (b) 在政府樓宇進行採用可再生能源的工程項目；
- (c) 鼓勵可再生能源系統與電網接駁；
- (d) 推出有關可再生能源科技的網站；以及
- (e) 為學校、專業團體及對可再生能源感興趣的團體舉辦簡報會及安排參觀，以鼓勵可再生能源科技的應用。

在 2007-08 年度，機電工程署預算撥作發展及促進使用可再生能源的開支為 950 萬元。

此外，政府在《香港電力市場未來發展的第二階段諮詢文件》中建議，在日後的規管機制中採取一系列措施以鼓勵可再生能源的發展，當中包括提供經濟誘因，為電力公司的可再生能源基建提供較高回報率。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9.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會在 2007-08 年度發電廠為指明工序牌照續期時，逐步收緊排放上限。在未來 3 年，是否有任何相關的牌照需要續期，若有，請提供詳情。排放上限收緊的準則及目標為何？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現有的發電廠均須在未來 3 年為其指明工序牌照續期。有關詳情如下：

- (i) 青山發電廠： 2007 年 7 月 31 日
- (ii) 龍鼓灘發電廠： 2007 年 12 月 31 日
- (iii) 南丫島發電廠： 2008 年 12 月 31 日
- (iv) 竹篙灣燃氣渦輪發電廠：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為上述牌照續期而收緊有關排放上限時，會考慮香港特區政府與廣東省政府在 2002 年達成的共識，有需要達到 2010 年的排減目標。為此，當局已在 2003 年就達成的排減目標知會電力公司。由於電力公司須要時間引入所需的排減措施，因此就 2010 年前的排放上限而言，目標是把有關發電廠的排放物盡量減至可行的最低水平。考慮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潔淨燃料如天然氣及低硫煤的供應情況。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4.3.2007

審核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52

問題編號

007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會在 2007-08 年度探討管制非路面流動污染源的可行性，有關工作詳情為何，所涉及的開支是多少？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非路面流動排放源包括在建築地盤及貨櫃碼頭使用的流動設備。我們會探討管制這些源頭排放污染物的可行性，並就這些污染源的排放特點，以及適用於本港執法的排放標準及設備選項進行研究。有關研究會於 2007-08 年度完成。視乎研究的結果，我們計劃於 2008 年年中提出建議及徵詢市民的意見。

我們已在 2007-08 年度的撥款中，預留 38 萬元進行上述研究。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5.3.2007

審核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53

問題編號

008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在 2007-08 年度在探討如何鼓勵使用更環保車用燃料方面的工作詳情為何；所涉及的開支是多少？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政府正進行顧問研究，探討引進天然氣和石油氣巴士及其他重型車輛的可行性，並研究所帶來的環境效益。顧問研究會在 2008 年 2 月或之前完成。在 2007-08 年度的撥款中，已預留 337 萬元進行是項研究。

此外，我們會繼續監察更環保車輛燃料的最新發展，例如使用生化柴油，以及跟隨國際做法提高法定的車輛廢氣排放標準。這些工作會由現有人員進行。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4.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當管制建築塗料、印墨和指定消費品的揮發性有機化合物的新規例通過後，法例執行和推動工作的詳情為何；所涉及的開支是多少？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空氣污染管制(揮發性有機化合物)規例》涵蓋在本地生產或由獨家代理商或平行進口商輸入，供在本地市場出售或專用(即進口商或生產商也是最終消費者)的受規管產品；但並不涵蓋出口、再出口、轉運或過境產品，以及在有關揮發性有機化合物限制生效前已生產或進口的產品。(不過，生產商或進口商有責任備存進口或生產產品的紀錄，以便涉嫌觸犯罪行時應要求協助調查。)為執行建議的新規例，環境保護署(“環保署”)會在本地市場進行突擊檢查和抽查，執法工作包括抽取受規管漆料、印墨和消費品樣本，然後安排測試以確保產品符合規例。一旦懷疑產品違例，可能會要求進口商或生產商提供配方資料，協助調查。各類產品的測試方法在規例已有訂明。

開支方面，環保署已預留每年 270 萬元，供執行規例之用。政府化驗所亦已獲撥款 350 萬元，用於購置所需設備。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5.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3) 噪音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爲了讓公眾更認識各區的噪音水平，當局會否繪制分區噪音地圖，供市民參考；若會，詳情和預算開支爲何；若不會，原因爲何？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作爲擬備處理香港道路交通噪音的全面計劃的部分工作，我們已爲各區進行了噪音地圖的測繪工作。政府於 2006 年 7 月把《處理香港道路交通噪音的全面計劃(擬稿)》提交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審議，計劃擬稿的內容之一，是以噪音地圖顯示全港交通噪音問題的分布情況，以及 18 區受過量交通噪音影響的人口。此外，我們已於 2006 年 12 月把 18 區的交通噪音地圖上載環境保護署的網站 (www.epd.gov.hk/epd/misc/noisemodel/chi/c_index.htm)，讓市民查閱交通噪音資料。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4.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6) 自然保育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在 2007-08 年度，為推行新保育措施(即管理協議及公私營界別合作)的試驗計劃，在 12 個須優先加強保育地點的工作詳情及預計開支為何？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於 2005 年 10 月向 3 個非政府機構一共批出 460 萬元，分別在鳳園和塋原推行自然保育的管理協議試驗計劃。有關計劃為期兩年，預計於 2007 年年底結束。環境保護署及漁農自然護理署正密切監察計劃的實施。我們打算於 2007 年第二季就試驗計劃的成效作全面檢討。

我們在公私營界別合作試驗計劃下接獲 6 份申請書，涉及的土地分別位於沙羅洞、大蠔、烏蛟騰、梅子林和茅坪、榕樹澳及天福圍。政府成立了一個跨部門的專責小組審核申請，其成員來自專責自然保育、規劃、環境保護及工務的部門代表。我們會按個別情況評估每項獲選的公私營界別合作項目所涉的資源。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3.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6) 自然保育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在 2007-08 年度，為研究設立自然保育信託基金可行性的工作詳情及預計開支為何？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在公私營界別合作試驗計劃下收到的部分申請書，有計劃倡議人提議就個別地點成立基金，以支持具有重要生態價值地點的長期保育工作。環境保護署及漁農自然護理署會參考個別地點基金的運作情況、汲取經驗，藉此研究在香港設立自然保育信託基金的好處和可行性，尤其是基金的可持續發展和成本效益。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3.3.2007

審核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58

問題編號

097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6年非法棄置廢物違例事項共有9宗，違例事項的分項數字及詳情為何；成功檢控的數字及罰則為何？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2006年環境保護署根據《廢物處置條例》第16(a)條的規定，就非法棄置廢物的違例事項作出共9宗檢控，全部被定罪。該9宗檢控的詳情如下：

廢物類別	檢控個案數字	定罪個案數字	罰款
建築廢物	8	8	3,000 至 10,000 元
化學廢物	1	1	3,000 元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4.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6年非法棄置廢物違例事項共有9宗，當局預計2007年數字會大幅增加至15宗，原因為何？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自2006年1月20日實行建築廢物處置收費計劃後，舉報非法棄置廢物的數字已有所增加。為處理這問題，環境保護署已重新調配資源加強執法工作，當中包括採取額外的巡查及突擊行動。結果，環境保護署在2006年合共就9宗非法棄置廢物個案進行檢控，並預料在加強執法行動後，在2007年檢舉及處理的違例事項會有所增加。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4.3.2007

審核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60

問題編號

098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在 2007-08 年度為實施塑膠購物袋收費計劃的工作詳情為何，所涉及的開支是多少？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2007-08 年財政預算案中所述，有關購物膠袋環保徵費的顧問研究已經完成，而我們將於短期內就此提出具體方案。在取得市民的共識及支持下，我們預料可於今年內向立法會提交產品環保責任條例草案。

就購物膠袋引入生產者責任計劃進行的顧問研究，總支出為 1,039,200 元，全數已於 2005-06 及 2006-07 兩個年度支付。至於草擬法例的工作，並無涉及任何額外開支。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4.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在 2007-08 年度為繼續制訂長遠計劃，興建大型的廢物處理設施的工作詳情為何，所涉及的開支是多少？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正如《都市固體廢物管理政策大綱（2005-2014）》所述，我們必須發展多技術模式的先進綜合廢物管理設施，在最終棄置廢物於堆填區前盡量把其體積減少。我們已着手進行選址工作，並會考慮環境、工程技術及經濟因素，以及對社會和消費者 / 使用者的影響，以物色合適的地點發展有關設施。在 2007-08 年度，選址工作的預算開支約為 37 萬元。

我們亦計劃籌辦公眾教育活動，以提高市民對本港廢物問題的關注，以及讓市民知道必須設立綜合廢物管理設施來處理這個問題。在 2007-08 年度，有關的預算開支約為 50 萬元。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5.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在 2007-08 年度研究徵收輪胎稅工作詳情為何，所涉及的開支是多少？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環境保護署會繼續與輪胎業商討就輪胎實施生產者責任計劃的方案。我們亦正與業界探討由他們自行把輪胎回收再造的可行性。有關工作為正常職務的一部分，會由現有人手負責，因此在 2007-08 年度不會涉及額外開支。為了進一步為本港產生的廢輪胎提供本地出路，我們已把環保園內一幅 9 500 平方米的土地，指定用作輪胎回收再造。該幅土地已納入首批出租的地段內，並已進行招標，預計可於 2007 年上半年批租。至於建造和營運環保園的資本和經常開支，在 2007-08 年度的預算分別為 4,800 萬和 1,100 萬元。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5.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在路邊使用遙測設備監測車輛廢氣排放的試驗計劃的成效為何。就此，進一步推廣該計劃的詳情、時間表及涉及的開支多少為何？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政府在這方面尚未推行試驗計劃。環境保護署(“環保署”)現正進行技術研究，通過使用路邊遙測儀器和底盤式功率機進行廢氣測試，從而制訂可加強管制汽油及石油氣車輛廢氣的建議。研究顯示遙測儀器在識別排放過量廢氣的汽油及石油氣車輛方面十分有效。我們計劃在 2007 年年中左右提出建議，以徵詢受影響人士的意見。我們已在 2007-08 年度預留 470 萬元作制訂建議及進行諮詢的工作。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 3 年，當局每年用於推廣公眾節約用電的宣傳教育開支分別為何，2007-08 年度的預算開支及工作計劃詳情為何？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機電工程署(“機電署”)的能源效益事務處舉辦多項宣傳及教育活動，以推廣節約能源。此外，環境保護署(“環保署”)亦舉辦多項活動，以提高市民對改善空氣質素的關注，當中亦包括宣揚節約能源的信息。環保署及機電署在 2004-05 年度、2005-06 年度及 2006-07 年度用於舉辦這些活動的總開支分別為 200 萬元、400 萬元及 1,200 萬元。2006-07 年度的有關開支大幅增加，原因是 2006 年 7 月展開了一項大型的宣傳活動－“藍天行動”。這項活動包括一系列鼓勵社會各界人士協力改善本港空氣質素而舉辦的宣傳及教育活動。

在 2007-08 年度，環保署及機電署會繼續舉辦多項宣傳及教育項目，包括香港能源效益獎、通過傳媒舉辦的宣傳活動、政府宣傳短片、為多個指定團體(如專業團體、地產發展和管理公司及學生)舉辦工作坊和研討會，以及巡迴展覽等，以推廣節約能源及提高市民對改善空氣質素的關注。在 2007-08 年度，環保署及機電署用於舉辦這些活動的預算開支為 700 萬元。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9.3.2007

審核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65

問題編號

178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去年十一月推行一項為期三個月的試驗計劃，研究不同屋苑實行廢物回收和處置的運作安排。請提供有關的試驗計劃結果和涉及的開支？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環境保護署推行了一項試驗計劃，研究在不同類型屋苑回收和處置廢物的運作安排。該試驗計劃有 20 個屋苑參與，並已在 2007 年第一季完成。試驗計劃在 2006-07 年度的開支約為 380 萬元。

我們會通過數據調查、問卷調查和多個意見分享工作坊，收集試驗計劃的結果和居民的意見。所得資料會供現正進行的都市固體廢物收費計劃的可行性研究使用。相關的工作在 2007-08 年度的預算開支約為 57 萬元。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4.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自拆建廢料收費安排實施後，2005年及2006年的堆填區、公眾填土區、以及拆建廢料分類設施接收拆建廢料的數量為何？與未實施收費政策前的數量比較的情況為何？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指定廢物處置設施，包括堆填區、篩選分類設施及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在2006年1月20日起就處置建築廢物實施收費以來，每日平均處置的建築廢物有所下降，由2005年每日29 100公噸減至2006年每日21 800公噸，整體減少約25%。如果單以3個堆填區所處置的建築廢物計算，在實施收費計劃後，每日平均處置的數量，由2005年每日6 600公噸減至2006年每日4 000公噸，減幅約為40%。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2.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過去 3 年，請提供每年(i)在收集、運輸、轉運、以至堆填區處理成本、堆填區地價等，平均處理每一噸固體廢物的總成本是多少？(ii)個別環節的成本？(iii)隨著近年固體廢物回收率上升，當局預計 2007-08 年度處理平均每一噸固體廢物的總成本是多少？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i)及(ii) 轉運和把廢物運往堆填區處置所需成本分列如下：

	2004-05 年度 (每公噸計)	2005-06 年度 (每公噸計)	2006-07 年度 (每公噸計)
轉運廢物	223 元	201 元	194 元
堆填區處置廢物	125 元	125 元	125 元
每公噸的總成本*	348 元	326 元	319 元

*在計算堆填區處置每公噸廢物的平均成本時，並無計及地價。

住戶廢物的收集和運送服務主要由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提供。根據上一輪在 2004 年進行的成本計算工作，每公噸廢物的單位成本為 206 元。食環署計劃在 2007-08 年度進行新一輪成本計算工作，以便更新各項成本的資料。

(iii) 2007-08 年度轉運和把廢物運往堆填區處置的平均總成本為每公噸約 323 元。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有否評估在節約能源的工作的成效？若有，評估結果為何？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在節約能源方面，政府一直起着帶頭作用。我們已承諾在 2002-03 年度至 2006-07 年度削減 6% 耗電量 (即每年 1.5%)。在政府各部門齊心協力下，加上機電工程署提供技術支援及專業意見，在 2002-03 至 2005-06 年度之間，政府的耗電量已減少了 5.6%，並有信心能在 2006-07 年超額達成 6% 的節能目標。

機電工程署亦收集能源最終用途數據，以評估全港整體耗電量。結果顯示，按本地生產總值每港元計算的耗電量有下降趨勢，由 1994 年本地生產總值每 10 億元耗電 240 太焦耳，下降至 2004 年每 10 億元耗電 191 太焦耳。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9.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兩年當局為節約能源而購買節能產品或進行改善工程所涉及的開支為何，請提供產品的種類，每年可節省的能源開支及環保效益？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當局於 2000 年 11 月修訂《物料供應及採購規例》，要求政府部門考慮購置含“綠色”元素的產品。過去兩年，政府在總值約 2,500 萬元購置電器及電子設備的合約中，已加入強制條件要求該等設備(例如冷氣機)必須附有“能源標籤”。至於一些較新型號的辦公室器材(例如影印機)，若干節約能源的功能已列作強制條件。

在改善工程方面，2005-06 及 2006-07 年度用於推行節能項目的開支分別為 5,000 萬及 7,000 萬元。這些項目主要包括安裝高效能的照明設施、為照明設施安裝自動開關控制系統、安裝變速驅動器、以水冷式空調系統替代氣冷式空調系統，以及使用光伏及太陽能熱水系統等。我們估計在 2005-06 及 2006-07 年度每年從這些節能項目節省的開支分別約為 900 萬及 1,100 萬元。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9.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自拆建廢物處置收費計劃實施後，政府每年共接獲多少宗廢料非法棄置的投訴個案？涉及多少噸拆建廢料？情況與未實施收費政策前的比較為何？

提問人： 蔡素玉議員

答覆：

自建築廢物處置收費計劃實施以後，環境保護署(“環保署”)在 2006 年(1 月 20 日至 12 月 31 日)共接獲 1 546 宗與非法棄置建築廢物有關的投訴，而 2005 年則有 365 宗。在 2006 年，由各政府部門處理的非法棄置建築廢物約有 12 000 公噸，佔各指定廢物處置設施接收的建築廢物總量 0.2%。環保署並無另外就 2005 年或之前處理非法棄置建築廢物的數量保留記錄，故無法比較收費計劃實施前後的情況。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4.3.2007

審核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71

問題編號

179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按 2007 年預算，策略性堆填區將會接收 5 410 000 公噸廢物，較 2006 年減少 79 472 公噸，請告知在預計減少的廢物當中，來自家居廢物的減少的數量為何？

提問人： 余若薇議員

答覆：

策略性堆填區接收的廢物總量由 2005 年的 6 452 866 公噸減至 2006 年的 5 489 472 公噸，主要原因是建築廢物的數量已在實行建築廢物處置收費計劃後，減少約 887 315 公噸。2006 年接收的家居廢物，亦因政府在減少廢物及回收再造方面作出的努力而減少約 70 810 公噸。考慮到建築廢物和家居廢物會較 2006 年接收的數量進一步減少，預計 2007 年接收廢物的數量為 5 410 000 公噸。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4.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7-08 年度預算撥款較 2006-07 年度修訂預算增加 299.3%(7.241 億元)，請問：其中用於提供一筆資助鼓勵車主盡早把歐盟前期及 I 期柴油商業車輛更換成符合最新的法定廢氣排放標準的新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余若薇議員

答覆：

在 2007-08 年度，環境保護署已預留 7 億元提供一筆過資助，以鼓勵車主盡早把歐盟前期和歐盟 I 期柴油商業車輛，更換為符合最新的法定廢氣排放標準(現時為歐盟 IV 期標準)的新車。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4.3.2007

審核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73

問題編號

179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7-08 年度預算撥款較 2006-07 年度修訂預算增加 299.3%(7.241 億元)，請問：預計在 2007-08 年度可以鼓勵多少輛歐盟前期及 I 期柴油商業車輛更換成符合最新的法定廢氣排放標準的新車？

提問人： 余若薇議員

答覆：

有關優惠計劃的預算撥款總額為 31.76 億元，而 2007-08 年度的現金流量則預計為 7 億元。全部 74 000 名歐盟前期及歐盟 I 期商業柴油車輛的車主均符合申請資格。由於申請更換歐盟前期及歐盟 I 期車輛的期限分別為 18 及 36 個月，預計 2007-08 年度內將有更多歐盟前期車輛的車主申請資助。但有關預算僅供作現金流量的推算，車主是否參加計劃會受其他因素影響，故此難以準確估計 2007-08 年度的換車數目。我們會確保計劃於 2007-08 年度獲足夠撥款。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9.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3) 噪音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6年當局共處理了5 738宗噪音投訴個案，當中涉及道路交通噪音的投訴數字如何？

提問人： 余若薇議員

答覆：

環境保護署在2006年共處理了5 738宗噪音投訴個案，其中337宗屬交通噪音投訴。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4.3.2007

審核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75

問題編號

179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7-08 年度預算的公務員公積金供款預算為 1,630,000 元，較 2006-2007 年度修訂預算的 95,000 元為多，原因為何？

提問人： 余若薇議員

答覆：

撥款增加，是爲了應付 2007-08 年度需爲更多合資格人員提供公務員公積金供款(即適用於在 2000 年 6 月 1 日或之後按公務員新入職條款受聘，並在試用期及／或合約期屆滿後轉爲新長期聘用條款的公務員)，以及 2007-08 年度的供款數目有所增加所致。

在 2006-07 年度，共有 11 名人員在不同時間轉而獲得長期聘用(其中 10 人在 2006-07 年度第四季獲長期聘用)，以致公務員公積金供款的修訂預算需改爲 95,000 元。在 2007-08 年度，估計會再有 36 名人員轉而獲得長期聘用。此外，由於合資格人員的工作表現良好而獲得按年增薪，供款數目亦見上升，因此 2007-08 年度公務員公積金供款的預算撥款會有大幅增長。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7-2008 年度就「參與制訂全球氣溫上升(氣候轉變)及相關能源事項措施」的工作，詳情及涉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 余若薇議員

答覆：

在 2007-08 年度，政府當局會繼續推行各類措施，以控制本港溫室氣體的排放量，當中包括：

- 鼓勵電力公司盡量使用天然氣發電；
- 繼續實施只批准建造燃氣發電機組的政策；
- 通過最近推出的“環保汽油私家車稅務寬減計劃”，促進使用更環保的車輛、燃料和技術；
- 在有關 2008 年後電力市場規管安排第二階段的公眾諮詢中，建議向電力公司提供經濟誘因，鼓勵電力公司實施用電需求管理；
- 繼續推行建築物能源效益註冊計劃；
- 建議推行強制性能源效益標籤計劃，涵蓋冷氣機、雪櫃和慳電膽；
- 繼續推行把政府辦公室的室內溫度維持在攝氏 25.5 度的政策；
- 繼續推行鼓勵的士和小巴使用石油氣的政策；
- 繼續利用從堆填區抽取到的堆填氣體；
- 積極推行植樹計劃，增加吸收二氧化碳。

此外，政府當局會繼續進行研究，評估全球氣候轉變對香港的影響，亦會探討適當的強化措施以緩減有關影響。有關的活動及工作所涉及的開支會從空氣綱領的撥款支付。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9.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6) 自然保育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 2007-08 年度：

- (i) 涉及新自然保育政策的各項措施總開支為何？
- (ii) 涉及管理協議及公私營界別合作的試驗計劃的支出為何？
- (iii) 就設立自然保育信託基金的可行性研究所涉及開支為何？研究結果將於何時發表？

提問人：余若薇議員

答覆：

- (i) 環境保護署(“環保署”)負責制訂自然保育的政策，而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則負責推行有關政策的措施。在 2007-08 年度，總目 44 – 環境保護署在自然保育綱領的撥款為 570 萬元，而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在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綱領的撥款則為 4.188 億元。
- (ii) 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於 2005 年 10 月向 3 個非政府機構一共批出 460 萬元，分別在鳳園和塱原推行自然保育的管理協議試驗計劃。有關計劃為期兩年，預計於 2007 年年底結束。環保署及漁護署正密切監察計劃的實施。我們打算於 2007 年第二季就試驗計劃的成效作全面檢討。

我們在公私營界別合作試驗計劃下接獲 6 份申請書，涉及的土地分別位於沙羅洞、大蠔、烏蛟騰、梅子林和茅坪、榕樹澳及天福圍。政府成立了一個跨部門的專責小組審核有關申請，其成員來自專責自然保育、規劃、環境保護及工務的部門代表。我們會按個別情況評估每項獲選的公私營界別合作項目所涉的資源。

- (iii) 在公私營界別合作試驗計劃下收到的部分申請書，有計劃倡議人提議就個別地點成立基金，以支持具有重要生態價值地點的長期保育工作。環保署及漁護署會參考個別地點基金的運作情況、汲取經驗，藉此研究在香港設立自然保育信託基金的好處和可行性，尤其是基金的可持續發展和成本效益。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審核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78

問題編號

024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研究實施都市固體廢物按量收費計劃的可行性，請問當局在 2007-08 年度就有關的開支預算為何？

提問人： 郭家麒議員

答覆：

環境保護署推行了一項試驗計劃，研究在不同類型屋苑內回收和處置廢物的運作安排，該計劃已在 2007 年第一季完成。所得資料會供現正進行的都市固體廢物收費計劃可行性研究使用。該項研究在 2007-08 年度的預算開支約為 57 萬元。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2.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 2007-08 年度有關綱領的財政撥款，請問當局：就推行自願性質的電廠空氣污染物排污交易試驗計劃所涉及的總開支及細項分配詳情為何？

提問人： 郭家麒議員

答覆：

珠江三角洲發電廠排污交易試驗計劃的實施方案已於 2007 年 1 月 30 日公布。實施方案定下了發電廠的參與資格、交易模式、申請程序和監測方法等準則。香港及廣東省的環保部門將積極向珠三角地區的火電廠／電力公司介紹試驗計劃，讓有意參與計劃的火電廠物色交易伙伴，以及制訂排污交易合約。有關工作會由環保署人員進行，所承付的開支，會從綱領(2)空氣的撥款支付。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5.3.2007

審核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80

問題編號

025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 2007-08 年度有關綱領的財政撥款，請問當局繼續推行藍天行動，以改善本港空氣質素所涉及的撥款為何？

提問人： 郭家麒議員

答覆：

為推動市民支持，協力改善本港的空氣質素，環境保護署會繼續舉辦一連串以不同清新空氣措施為主題的宣傳及教育活動。活動規模與去年相若，包括通過傳媒進行宣傳活動，播放政府宣傳短片、舉辦工作坊和研討會、巡迴展覽和地區活動等。這些活動的開支預算約為 600 萬元。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4.3.2007

審核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81

問題編號

025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 2007-08 年度有關綱領的財政撥款，請問當局檢討空氣質素指標所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郭家麒議員

答覆：

環境保護署在 2007-08 年度已預留 420 萬元，以進行一項檢討空氣質素指標的研究，以及制訂長遠的空氣質素管理策略。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2.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 2007-08 年度有關綱領的財政撥款，請問當局與廣東省合作的空氣質素管理計劃，至今的開支總額及在 2007-08 年度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 郭家麒議員

答覆：

至目前為止，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和廣東省當局已在地區空氣質素管理計劃(“管理計劃”)下落實以下措施：

- (a) 實施多項防治措施，例如發電廠安裝煙氣脫硫裝置，收緊機動車排氣標準，關閉廣東省內污染環境的工廠等，以改善本港和廣東省的空氣質素；
- (b) 建立和運作覆蓋整個珠江三角洲地區的區域空氣監控網絡；
- (c) 進行多項技術交流計劃；以及
- (d) 制訂珠江三角洲火力發電廠排污交易試驗計劃實施方案。

在 2007-08 年度，管理計劃的工作重點為：

- (a) 繼續優化能源結構；
- (b) 加快為廣東省內燃油和燃煤發電廠安裝煙氣脫硫裝置；
- (c) 進一步收緊機動車的排氣；
- (d) 共同分析區域空氣監控網絡的數據；
- (e) 根據時間表完成管理計劃的中期回顧，並致力在 2010 年達致雙方協議的減排目標；以及
- (f) 成立排污交易管理小組，以推動排污交易試驗計劃。

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根據管理計劃落實/將會落實的措施，是綱領(2)空氣項下工作的一部分，所需資源由該綱領所得撥款支付。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5.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實施生產者責任制計劃中的塑膠購物袋收費計劃，請當局提供 2007-08 年度的開支預算數目為何及計劃細則，收費詳情，例如：將按每個塑膠購物袋劃一收費，或以不同類別的塑膠購物袋徵收費用？

提問人： 郭家麒議員

答覆：

我們最近完成了購物膠袋環保徵費的顧問研究，並會在短期內提出詳細的具體建議。進行顧問研究的開支為 1,039,200 元，已在 2005-06 和 2006-07 兩個年度全數支付。由於擬備法例的工作屬於律政司和環境保護署的日常職務，因此並不涉及任何額外開支。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5.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尋找方法，把經復修的堆填區開發作實益用途。請問當局現階段有何構思？預計何時可落實方案？涉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 林健鋒議員

答覆：

本港共有 13 個已關閉的堆填區，其修復工程已經完成。由於堆填區內的廢物仍會不斷降解，以致繼續產生堆填氣體和滲濾污水長達多年，把修復後的堆填區土地重用會有相當多的限制，例如需要避免過重的負荷或永久性的建築物等。將堆填區發展為康樂設施是合適的實益用途，只要該用途能與持續進行的堆填區護理工作配合。環境保護署正與其他部門和團體合作，為修復後的堆填區策劃和發展合適的實益用途。

關於已關閉堆填區目前和規劃中土地重用的發展計劃，撮錄於附件。目前，位於船灣堆填區的高爾夫球練習場和晒草灣堆填區的遊樂場已經開放使用。香港航空青年團在週末和假日，會使用將軍澳第二/三期堆填區高處的平台作為模型飛機訓練場地。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正就牛池灣堆填區發展為遊樂場和佐敦谷堆填區發展為公園，進行詳細規劃工作，預算所需費用分別為 1.96 億元及 1.75 億元。當局亦正與體育總會合作，以自資形式把修復後的堆填區重用，當中包括由香港足球總會在將軍澳第一期堆填區發展足球學院、由香港單車聯會在醉酒灣堆填區發展 BMX 單車公園，以及由香港射擊聯合總會在望后石谷堆填區發展射擊場。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已關閉堆填區的土地重用-目前情況

已關閉堆填區	目前情況
船灣(大埔區)	目前為高爾夫球練習場。環境保護署(“環保署”)正考慮邀請私營機構把高爾夫球練習場改建為高爾夫球場的可行性。
牛池灣(黃大仙區)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會將該處發展為遊樂場，預算費用為 1.96 億元，並預期於 2010 年開放使用。
晒草灣(觀塘區)	遊樂場已於 2004 年 4 月開放給市民使用。場內設施包括 1 個可供足球和棒球比賽使用的多用途草場、2 個棒球練習場、1 個兒童遊樂場和 1 條緩跑徑。
馬游塘西(觀塘區)	路政署會把部分用地用作將軍澳道隔音屏障建造工程的臨時地盤辦事處和貯存區之用。
馬游塘中(觀塘區)	曾計劃把該用地發展為休憩公園。政府正研究把部分用地發展為休憩處。
佐敦谷(觀塘區)	康文署會將該處發展為公園，預算費用為 1.75 億元，並預期於 2010 年開放使用。
將軍澳第一期(西貢區)	香港足球總會正計劃以自資形式在該處的平地範圍發展 1 所足球學院。
將軍澳第二/三期(西貢區)	自 2004 年 8 月起，香港航空青年團在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使用堆填區高處的平台作為模型飛機訓練場地。礙於土力限制，暫時未能確定長遠用途。
牛潭尾(元朗區)	該處現作為一般綠化景觀。由於面積細小，而且缺乏通路，政府認為該地應繼續用作區內綠化景點。
馬草壟(北區)	用地已於 2000 年 8 月交回東華三院作康樂用途。
小冷水(屯門區)	位於綠化地帶。環保署正與相關部門和團體研究適合的土地用途。
醉酒灣(葵青區)	康文署現正研究在小型工程計劃項下，開發部分用地為公眾休憩地的可行性。香港單車聯會正計劃以自資形式在該用地的低處平地範圍發展 BMX 單車公園，作訓練及比賽之用。
望后石谷(屯門區)	香港射擊聯合總會正計劃以自資形式在該用地的高處平地範圍發展訓練及比賽場地。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立法規定駕駛者停車熄匙的建議諮詢公眾，請問：

- a. 預計何時會推出諮詢文件？
- b. 立法時間表為何？
- c. 涉及開支為何？
- d. 立法規定停車熄匙的初步方案為何？是否所有車輛停車時都需要熄匙？有什麼車輛或在什麼情況下可獲得豁免？

提問人： 林健鋒議員

答覆：

立法規定駕駛者停車熄匙的詳細建議仍在擬訂中。我們計劃在 2007 年年中左右提交建議，以進行全面的諮詢工作，而法例規定的細節和時間表則會因應諮詢結果再作決定。環境保護署已在 2007-08 年度的撥款中預留 340 萬元進行諮詢工作。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關於空氣污染指數在 100 以下的日數，2007 年的目標是 315 日，比 2006 年的 309 日為多。請問：

- a. 為達致這個目標的具體計劃詳情？
- b. 仍然預計會有 50 日的空氣污染指數是在 100 以上的原因為何？
- c. 會否增設路邊空氣監測站？如有，預計開支為何？

提問人： 林健鋒議員

答覆：

- (a) 為改善本港和地區的空氣質素，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與廣東省政府於 2002 年 4 月達成共識，以 1997 年為基準年，在 2010 年年底或之前，雙方盡最大努力把 4 種主要空氣污染物，即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懸浮粒子和揮發性有機化合物的排放量分別減少 40%、20%、55% 和 55%。這些目標達成後，空氣質素會顯著改善。現時，雙方政府正致力達成目標。在 2007 年，香港特區政府會：
 - (i) 一次過撥款 31.76 億元，由 2007 年 4 月 1 日起推出優惠計劃，鼓勵車主盡早把歐盟前期和歐盟 I 期的商業柴油車輛，更換為歐盟 IV 期型號；
 - (ii) 把排放量低而燃料效率高的車輛的首次登記稅寬減 30%，每部車輛的最高寬減額為 50,000 元，以鼓勵車主購買該類車輛；
 - (iii) 就應否立法規定駕駛者停車熄匙諮詢公眾；
 - (iv) 繼續逐步收緊對本地發電廠實施的排放上限；以及
 - (v) 由 2007 年 4 月 1 日起分階段實施新規例，對在香港使用的印墨、漆料和若干消費品所含的揮發性有機化合物實施限制。
- (b) 由於上述措施推行和收效需時，我們預計在 2007 年，空氣污染指數超逾 100 的日數會逐步下降至大約 50 日。
- (c) 現有的 3 個路邊空氣質素監測站已能提供足夠的市區路邊空氣質素資料。我們現無計劃增設路邊監測站。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07-08 年度當局預算用 9.66 億元去改善空氣質素，比 2006-07 年度增加 299.3%。請提供有關具體計劃的詳情。

提問人： 林健鋒議員

答覆：

2007-08 年度綱領(2)的撥款 9.66 億元，較 2006-07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7.241 億元(增幅為 299.3%)，原因如下 —

項目	內容	(百萬元)
(a)	提供一筆過資助鼓勵車主盡早把歐盟前期和歐盟 I 期柴油商業車輛更換為符合最新的法定廢氣排放標準的新車	700.0
(b)	就立法規定駕駛者停車熄匙的建議諮詢公眾	3.4
(c)	推行改善空氣質素新措施，包括檢討香港的空氣質素指標和制訂長遠的空氣質素管理策略	6.8
(d)	就拆除含石棉物料的僭建物實施積極管制計劃	2.3
(e)	就管制揮發性有機化合物的排放實施新規例	2.7
(f)	就加強管制汽油車輛及石油氣車輛的排放而需額外撥款	2.2
(g)	對量度汽車廢氣的新設備的需求增加	3.2
(h)	其他運作開支，包括淨開設 2 個職位而需額外撥款	3.5
	總計	724.1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5.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07-08 年度，環境保護署繼續促進及推廣更廣泛使用再生能源，具體的工作詳情為何？在此之前，曾進行的工作詳情為何？

提問人： 劉健儀議員

答覆：

環境保護署負責制定發展可再生能源的政策，而機電工程署則負責推行這方面的措施，當中包括籌備計劃，以促進及推廣可再生能源的更廣泛應用。在制定政策方面，有關工作會由環保署調撥現有資源進行，因此並無特別列出分項開支。在推行有關政策的措施方面，在 2006-07 年度，機電工程署為促進和推廣使用可再生能源動用了 840 萬元，以進行一系列工作，當中包括：

- (a) 於廟仔墩、東龍洲及伙頭墳洲進行的風力量度計劃；
- (b) 在政府樓宇進行可再生能源的工程項目；
- (c) 籌備可再生能源科技的網站，提供有關本地可再生能源的應用及發展的資料；
- (d) 鼓勵可再生能源系統與電網接駁；以及
- (e) 提高市民對可再生能源的認識。

在 2007-08 年度，機電工程署會繼續就本港發展及促進使用可再生能源的事宜，向政府各決策局/部門及私營機構提供專業支援及意見，主要工作包括：

- (a) 監察工務部門就工務計劃採用可再生能源科技的工作及進展情況；
- (b) 在政府樓宇進行可再生能源的工程項目；
- (c) 鼓勵可再生能源系統與電網接駁；
- (d) 推出可再生能源科技的網站；以及
- (e) 為學校、專業團體及對可再生能源感興趣的團體舉辦簡報會及安排參觀，以鼓勵可再生能源科技的應用。

在 2007-08 年度，機電工程署預算撥作發展及促進使用可再生能源的開支為 950 萬元。

此外，政府在《香港電力市場未來發展的第二階段諮詢文件》中建議，在日後的規管機制中採取一系列措施以鼓勵可再生能源的發展，當中包括為電力公司的可再生能源基建提供較高回報率。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9.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07-08 年度，環境保護署會就管制汽油車輛廢氣的建議措施，徵詢有關人士的意見。當中會否徵詢一般司機的意見；若會，如何搜集他們的意見；若不會，原因為何？

提問人： 劉健儀議員

答覆：

就規管汽油車輛廢氣排放的建議措施，我們計劃向代表相關車主的多個團體，而非一般司機徵詢意見。因為改善車輛的維修既是建議措施的首要目的，亦是車主本身的責任。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4.3.2007

審核二〇〇七至〇八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ETWB(E)090

問題編號

06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7-08 年度預算為 9 億 6 千 6 百萬元，較 2006-07 年度修訂預算增加 299.3%。
請：

- (1) 以分項列明詳情和涉及開支，以及
- (2) 詳細列明各項資助、新措施及撥款的受惠人。

提問人： 劉秀成議員

答覆：

綱領(2)的撥款 9.66 億元，較 2006-07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7.241 億元(增幅為 299.3%)，原因如下—

項目	內容	受惠者	(百萬元)
(a)	提供一筆過資助鼓勵車主盡早把歐盟前期和歐盟 I 期柴油商業車輛更換為符合最新的法定廢氣排放標準的新車	約 74 000 部 歐盟前期和歐 盟 I 期柴油商 業車輛的車主	700.0
(b)	就立法規定駕駛者停車熄匙的建議諮詢公眾	不適用	3.4
(c)	推行改善空氣質素新措施	不適用	6.8
(d)	就拆除含石棉物料的僭建物實施積極管制計劃	不適用	2.3
(e)	就管制揮發性有機化合物的排放實施新規例	不適用	2.7
(f)	就加強管制汽油車輛及石油氣車輛的排放而需額外撥款	不適用	2.2
(g)	對量度汽車廢氣的新設備的需求增加	不適用	3.2
(h)	其他運作開支，包括淨開設 2 個職位而需額外撥款	不適用	3.5
	總計		724.1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4.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在本綱領內，2007-08 年度的撥款較 2006-07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7.241 億元 (299.3%)，當局稱開支增加的其中一個原因是推行改善空氣質素新措施，請提供具體計劃的詳情及涉及的開支。

提問人： 劉慧卿議員

答覆：

在 2007-08 年度所增加的 7.241 億元中，有 680 萬元是預留作制訂改善空氣質素的新措施。主要的工作，是進行檢討空氣質素指標的研究和制訂長遠的空氣質素管理策略。環境保護署已預留 420 萬元進行上述研究和相關的支援工作。其餘 260 萬元，則會預留作研究及試驗新技術和計劃，以改善空氣質素。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9.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繼續促進及推廣更廣泛使用再生能源，有關的具體工作內容及涉及的開支為何？當局如何確保再生能源得以廣泛使用？

提問人： 劉慧卿議員

答覆：

環境保護署負責制定發展可再生能源的政策，而機電工程署則負責推行這方面的措施，當中包括籌備計劃，以促進及推廣可再生能源的更廣泛應用。在制定政策方面，有關工作會由環保署調撥現有資源進行，因此並無特別列出分項開支。在推行有關政策的措施方面，在 2007-08 年度，機電工程署會繼續就本港發展可再生能源的事宜，向政府各決策局/部門及私營機構提供專業支援及意見，主要工作包括：

- (a) 監察工務部門就工務計劃採用可再生能源科技的工作及進展情況；
- (b) 在政府樓宇進行可再生能源的工程項目；
- (c) 鼓勵可再生能源系統與電網接駁；
- (d) 推出可再生能源科技的網站；以及
- (e) 為學校、專業團體及對可再生能源感興趣的團體舉辦簡報會及安排參觀，以鼓勵可再生能源科技的應用。

在 2007-08 年度，機電工程署預算撥作發展及促進使用可再生能源的開支為 950 萬元。

此外，政府在《香港電力市場未來發展的第二階段諮詢文件》中建議，在日後的規管機制中採取一系列措施以鼓勵可再生能源的發展，當中包括提供經濟誘因，為電力公司的可再生能源基建提供較高回報率。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9.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向污染者提供技術意見的指標，由 2005 年的 4,681 次上升至 2006 年的 7,433 次，原因為何？當局有否向污染者提供更多具體建議及計劃，確保污染者能夠符合空氣質素的標準及指引？若有，詳情及開支預算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劉慧卿議員

答覆：

在 2006 年向污染者提供的技術意見大部分涉及石棉消滅計劃。這方面的數目於年內驟增，主要是由於屋宇署對違例建築工程採取大規模的清拆行動，而當中大量涉及清拆含石棉物料的行動。

當局向有關業主派發石棉消滅計劃的中英文單張，提醒他們進行清拆工程時，必須按照《空氣污染管制條例》的規定，聘用註冊的石棉承辦商進行。

為協助及鼓勵污染者守規守法，進而做到超越環保法規的要求，環境保護署設有專職隊伍，為工貿行業提供有關符合環保法規及進行環保管理的意見，並在不同層次推廣及進行協助各界遵守環保法規的活動。政府在這方面的支出為 580 萬元。為了盡量提高成本效益，所有活動均以綜合方式進行，因此未能在空氣綱領之下提供各職務的分項數字。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5.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5) 環境評估及規劃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繼續鼓勵在制訂重大政策或策劃時，盡可能在最早階段考慮環境因素，2007-08年度有關的具體工作內容及開支預算為何？另外，爲了及早防範環境問題出現，當局在處理有關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的申請時，有否事先徵詢環保團體的意見？若有，詳情及開支預算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劉慧卿議員

答覆：

環境保護署(“環保署”)會繼續鼓勵項目倡議人採用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所訂的環境準則，並在有需要時鼓勵他們進行策略性環境評估或環境研究，以便盡早解決環境方面的問題。爲了從環保角度審視政策議案，政府已於2006年7月公布一套強化程序。決策局及部門在制訂重大的新政策時，如政策可能對環境帶來影響，均須採用該程序。環保署會就項目倡議人所作的策略性環境評估提供意見，並審視各項政策議案對環境帶來的影響。環保署轄下的環境評估科負責審視項目倡議人所作的策略性環境評估，以及評審各項政策和策略對環境帶來的影響。

在盡早徵詢環保團體意見方面，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已於2003年9月發出技術通告，推動公眾持續參與，鼓勵大型發展項目的倡議人在當局根據《環境影響評估條例》處理其申請前，在規劃的初期邀請公眾就項目發表意見。爲了避免、盡量減低以及控制工程項目對環境帶來的不良影響，政府鼓勵工程項目倡議人盡早徵詢市民大眾、區議會、環保團體及環境諮詢委員會的意見。公眾的參與會融入大型工程項目的規劃及設計過程，而會由項目倡議人負責進行。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20.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4) 水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根據「污染者自付」原則，當局有否具體措施規定發電廠須即時向外界公布影響公共環境的污染事故？若有，詳情及開支預算為何，若否，原因為何？另外，當局有否訂立環境污染事故的通報及懲處機制？若有，詳情及開支預算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劉慧卿議員

答覆：

現時當局已有通報規定，凡發生環境污染事故，發電廠均須通知有關當局。

根據《空氣污染管制條例》發出的指明工序牌照的規定，凡有空氣污染控制設備失靈或發生故障，導致廢氣排放超出牌照內訂明的限值，發電廠須通知環境保護署（“環保署”）。至於水污染事件，根據《水污染管制條例》的規定，凡有未經處理的污水出現偶然排放、緊急旁通或溢流事故，發電廠均須通知環保署。

此外，《船舶及港口管制條例》和《危險品(一般)規例》分別列明，有關人士須根據現行規定，在發生海上漏油事故時向海事處報告，而在發生有火警危險的油缸泄漏事故時，則向消防處報告。

若發電廠觸犯環境污染事故，當局可引用有關污染控制法例進行檢控。發電廠可能需繳付清理費用。

儘管現行的環境法例並無條文規定須向公眾發布環境污染重大事故的消息，不過若漏油或其他物質泄漏導致的污染，會影響附近泳灘的水質或水體的生態，則海事處和環保署會根據取得的資料，通知有關部門採取適當行動，並盡早向公眾公布。

環保署現正與電力公司商討制訂一套指引，要求電力公司除按法律規定向有關政府部門報告外，亦須通知環保署，並於其發電廠發生環境污染事故時，主動向公眾發布有關消息。環保署會調配現有資源進行有關工作，因此，並無特別就此項列出分目開支。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實施生產者責任制計劃的立法進度，請告知本會：

- (a) 根據政府的《都市固體廢物管理大綱》，政府將於 2007-08 年度內，為電器及電子設備、汽車輪胎及購物膠袋進行生產者責任制計劃的立法工作，請按以上三個類別，列出 2006-07 財政年度為制訂相關法例的工作及開支，以及立法的時間表及 2007-08 年度預算開支；
- (b) 分項列出預計在未來 3 年 (2007-08、2008-09 及 2009-10 財政年度) 為制訂飲品容器及充電池相關生產者責任計劃法例涉及的開支和詳情？

提問人： 李柱銘議員

答覆：

- (a) 正如《都市固體廢物管理政策大綱 (2005-2014)》所述，我們會提交《環保產品責任條例草案》(條例草案)，為實施生產者責任計劃提供法理依據。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曾在 2006 年 4 月討論我們就條例草案所作的建議，委員表示希望將條例草案和個別生產者責任計劃一併考慮。有見及此，我們最近完成了有關購物膠袋環保徵費的研究，不久便會公布具體的建議。如獲市民和議員支持，我們希望在今年內將條例草案提交立法會。就購物膠袋進行生產者責任計劃的顧問研究所需費用為 1,039,200 元，並已在 2005-06 及 2006-07 兩個年度全數支付。由於生產者責任計劃擬備法例的工作會由律政司和環境保護署(“環保署”)進行，屬部門的日常職務，因此不涉及任何額外開支。

我們現正評估各個實施廢棄電器及電子產品生產者責任計劃的方案，並會就可行計劃徵詢相關業界的意見。就廢棄電器及電子產品制訂生產者責任計劃的顧問研究，預算開支為 46 萬元，在 2006-07 及 2007-08 兩個年度支付。至於汽車輪胎，我們正與輪胎業研究由業界自行將輪胎回收再造的可行性。有關工作屬於環保署人員的日常職務。因此，在 2006-07 及 2007-08 兩個年度，有關工作不涉及任何額外開支。

- (b) 我們會研究為飲品容器及充電池制訂可行的生產者責任計劃，並會充分參考海外國家的經驗，以及現行措施如充電池回收計劃的成效。未來 3 年所需開支視乎將會進行的研究的規模而定。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3.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有關綱領中提及實施都市固體按量收費計劃，請告知本委員會：

(a) 2006 年為研究推行上述計劃所涉及的開支及詳情：

(b) 根據政府的《都市固體廢物管理大綱》，政府將於 2007 年提交都市固體按量收費計劃的法案，政府預期能否如期提交相關法例？如會，請列出提交法案的時間，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李柱銘議員

答覆：

(a) 環境保護署推行了一項試驗計劃，研究在不同類型屋苑內回收和處置廢物的運作安排。該試驗計劃在 20 個屋苑推行，為期 3 個月，並已在 2007 年第一季完成。該計劃研究利用不同大小的“專用垃圾袋”收集不可回收再造的家居廢物的效果。部分參與屋苑亦試用“廚餘袋”，把廚餘廢物和一般家居廢物分隔。我們會通過數據調查、問卷調查和多個意見分享工作坊，收集試驗計劃的結果和居民的意見。所得資料會供現正進行的都市固體廢物收費計劃可行性研究使用。試驗計劃在 2006-07 年度的開支約為 380 萬元。

(b) 正如“都市固體廢物管理政策大綱(2005-2014)”所述，都市固體廢物收費計劃是一項涉及全港市民的大型計劃。我們的目標，是在 2007 年下半年完成實施都市固體按量收費計劃的可行性研究。我們會就各個可行的方案徵詢公眾意見，然後才向立法會提交相關法例。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2.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按廢物性質，請提供下列違例的檢控數字：

- (a) 列出 2006 年 49 宗廢物進出口違例事項的分項數字及詳情，成功檢控的數字及罰則為何？
- (b) 列出 2006 年 9 宗非法棄置廢物違例事項的分項數字及詳情，成功檢控的數字及罰則為何？

提問人： 李柱銘議員

答覆：

- (a) 2006 年環保署根據《廢物處置條例》第 20A、20B 和 20F 條就廢物進出口違例事項作出共 49 宗檢控，當中 37 宗被定罪。該 49 宗檢控的詳情如下：

廢物類別	檢控數字	定罪數字	刑罰
沒有許可證而輸入陰極射線管	22	14	罰款：2,000 至 80,000 元
沒有許可證而輸入廢電池	8	6	罰款：8,000 至 60,000 元
沒有許可證而輸入其他類別的廢物作處置	4	4	罰款：10,000 至 30,000 元
故意妨礙獲授權人員執行職務	1	1	罰款：4,000 元
沒有許可證而輸出陰極射線管	11	9	罰款：2,000 至 5,000 元 社會服務令：160 至 200 小時 監禁：6 個月，緩刑 2 年
沒有許可證而輸出廢礦物油	3	3	監禁：2 個月，緩刑 18 個月

- (b) 2006 年環保署根據《廢物處置條例》第 16(a)條的規定，就非法棄置廢物的違例事項作出共 9 宗檢控，全部被定罪。該 9 宗檢控的詳情如下：

廢物類別	檢控數字	定罪數字	刑罰
建築廢物	8	8	罰款：3,000 至 10,000 元
化學廢物	1	1	罰款：3,000 元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3.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區域空氣污染問題，請告知本委員會：

- (a) 2006年11月當局與生產力促進局推行的「廠商減排試驗計劃」的成效如何？
2007-08年為該試驗計劃預留的撥款為何？
- (b) 會否考慮擴充以上試驗計劃至成立由私人企業及政府共同運作的配對基金，資助內地廠商減低空氣污染，以達致改善區域空氣污染的目標？

提問人： 李柱銘議員

答覆：

清潔生產技術支援試驗項目正順利進行，進展良好。香港生產力促進局擔當項目顧問，現時正與參與的廠商緊密合作，協力完成詳細的清潔生產評估，並會建議改善措施，讓廠方推行。在2007-08年度，我們已預留約100萬元進行這個試驗項目。

政府的主要職責是發起和促進與業界合作，特別是與珠江三角洲地區內的中小企合作，務求根據企業的具體情況制訂適當有效的減排措施。清潔生產技術支援試驗項目正是為這目標而設。至於設立配對基金的建議，這涉及多個複雜的政策問題，例如如何符合“污染者自付”原則及基金如何管理等。我們現時並無計劃擴大試驗項目至設立配對基金。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5.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6) 自然保育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有關新自然保育政策問題，請告知本委員會：

- (a) 會否為設立自然保育信託基金預留撥款？若有，設立的時間表及預算開支為何？
- (b) 在已選定的 12 個優先地點進行加強保育工作的進展為何？有哪些機構參與加強保育這些地點的工作？工作成效為何？
- (c) 2007-08 年度推行及加強現行的自然保育政策的詳情及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 李柱銘議員

答覆：

設立自然保育信託基金，有助社會各界籌集資金，用作維護及保育香港的天然財產。在自然保育公私營界別合作試驗計劃下收到的部分申請書，亦有提議就個別地點成立基金，以支持具重要生態價值地點的長期保育工作。環境保護署及漁農自然護理署會在考慮申請時，研究有關建議的可行性，尤其是建議是否可持續發展及其成本效益。我們會參考公私營界別合作試驗計劃所得經驗，探討在香港設立自然保育信託基金的可行性。

長春社、香港觀鳥會及大埔環保協進會三個非政府機構，現正在鳳園和壆原推行自然保育的管理協議試驗計劃。有關計劃為期兩年，預計於 2007 年年底結束。計劃實施至今，進展令人滿意。現時進行積極自然保育工作的土地面積逾 100 萬平方尺。環境保護署及漁農自然護理署正密切監察計劃的實施。我們打算於 2007 年第二季就試驗計劃的成效作全面檢討。

我們在公私營界別合作試驗計劃下接獲 6 份申請書，涉及的土地分別位於沙羅洞、大蠔、烏蛟騰、梅子林和茅坪、榕樹澳及天福圍。政府成立了一個跨部門的專責小組審核有關申請，其成員來自專責自然保育、規劃、環境保護及工務的部門代表。

我們亦會按實際情況繼續實施和加強現行的自然保育措施，包括管理及保護郊野公園、特別地區、海岸公園、海岸保護區和具特殊科學價值地點；保育及管理米埔內后海灣拉姆薩爾濕地；改善郊野公園和特別地區的生物多樣性；進行全港調查，為更新生態資料庫而蒐集所需資料；就發展建議、規劃研究和環境影響評估提供自然保育方面的意見；監察及審核工程發展項目所實施的緩解措施；以及推廣市民對自然保育的意識。

就政府在自然保育綱領的工作而言，環境保護署負責制訂自然保育的政策，而漁農自然護理署則負責推行有關政策的措施。在 2007-08 年度，總目 44 – 環境保護署在自然保育綱領的撥款為 570 萬元，而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在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綱領的撥款則為 4.188 億元。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4.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4) 水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內陸水域取水樣點」及「取水樣點的水質」的指標，請告知本委員會：

- (a) 所有取水樣點的地點及其水質水平；
- (b) 部份水質樣本惡劣或極劣的原因，以及當局將會推行哪些措施，改善水質情況？措施詳情及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 李柱銘議員

答覆：

- (a) 全港 35 條主要內陸水道(河溪及主要雨水渠道)，共設有 82 個採樣點，其分佈位置及相應的水質指數級別已載於附錄。
- (b) 根據水質指數，在 2006 年水質列作“惡劣”或“極劣”的採樣點佔總數的 14%，大部分位於北區和元朗區。這些採樣點水質差劣，主要是蒙受禽畜飼養場及未有污水設施的村屋污染所致。

為解決未有污水設施的村屋造成污染的問題，政府打算在未來七八年，在改善鄉村的排污設備上投放 21 億元，為未有污水設施的地區敷設公共污水渠系統。環境保護署會繼續要求村屋業主，在政府提供排污設備後，立即把污水接駁至公共污水渠，或保持化糞池的有效運作，以盡量減低村屋造成的污染。

此外，政府亦先後於 2005 及 2006 年為活家禽業人士及豬農分別推出自願退還牌照計劃，邀請他們退還禽畜飼養牌照。有關計劃有助減少禽畜飼養場的數目，從而大幅減低排出的污染物，惟減幅視乎計劃的參與度而定。

簽署：

姓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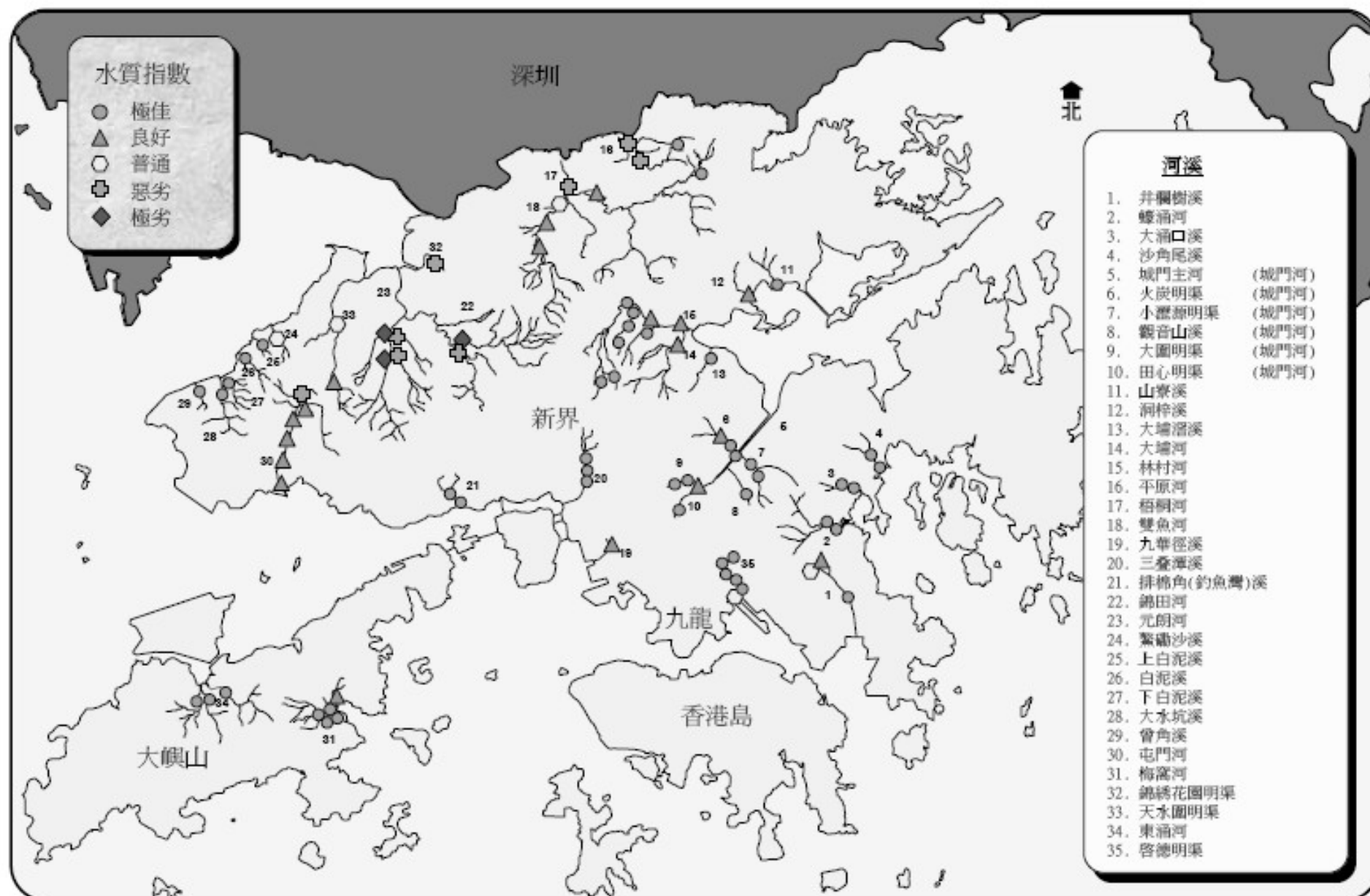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4.3.2007



二零零六年香港八十二個河溪監測站位置及其水質指數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改善車輛廢氣問題，請告知本委員會：

- (a) 立法規定駕駛者停車熄匙建議的時間表、詳情及預算開支；
- (b) 除推行資助車主更換歐盟 IV 期柴油商業車及為環保車輛提供稅務優惠外，政府於未來三年，會有哪些措施改善車輛廢氣？詳情及預計開支為何？及
- (c) 當局有否考慮推行更嚴格的措施，例如逐步立法禁止歐盟前期及 I 期的車輛在道路行走，以改善車輛廢氣？若有，詳情及推行時間表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李柱銘議員

答覆：

- (a) 我們計劃在 2007 年年中左右就規定駕駛者停車熄匙的建議徵詢公眾的意見。在決定未來的路向時，我們會考慮諮詢結果。我們已預留 340 萬元推行這項措施。
- (b) 我們現正訂定加強管制汽油車輛和石油氣車輛排放的措施，包括使用路邊遙測儀器和供廢氣測試用的底盤式功率機。我們會在 2007 年年中左右徵詢受影響人士的意見，並已在 2007-08 年度預留 470 萬元作推行有關措施。
我們亦在研究可否為汽車燃料及在 2009 年為新登記車輛的廢氣排放標準引入歐盟 V 期的規定，以便與歐盟看齊。有關開支會由現有撥款支付。
- (c) 政府當局並無計劃禁止歐盟前期及 I 期的柴油商業車輛在道路行走。不過，我們會繼續研究有效的新措施或加強措施，以減少汽車廢氣，從而改善空氣質素。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5.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7-08 年度的預算較 2006-07 年修訂預算大幅上升 3 倍，請告知本委員會：

- (a) 資助鼓勵更換柴油商業車輛、立法規定駕駛者停車熄匙的公眾諮詢、推行改善空氣質素新措施、拆除含石棉物料的僭建物實施積極管制計劃，以及管制揮發性有機化合物的排放實施新規例的預算開支分別為何？
- (b) 改善空氣質素的新措施的詳情，每項措施涉及的開支為何？
- (c) 全面檢討香港的空氣質素指標及制定長遠策略的工作詳情及預算開支，以及會否採用世界衛生組織的最新標準作為本地的空氣質素指標？若會，推行的時間表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李柱銘議員

答覆：

- (a) 各項措施的預算開支如下：
 - (i) 鼓勵車主盡早更換柴油商業車輛的優惠計劃 (7 億元)
 - (ii) 就立法規定駕駛者停車熄匙的建議諮詢公眾 (340 萬元)
 - (iii) 推行改善空氣質素新措施 (680 萬元)
 - (iv) 就拆除含石棉物料的僭建物實施積極管制計劃 (230 萬元)
 - (v) 就管制揮發性有機化合物的排放實施新規例 (270 萬元)
- (b) 改善空氣質素的新措施包括空氣質素指標檢討、長遠空氣質素管理策略的制訂工作，以及其他改善空氣質素新措施的制訂工作。2007-08 年度的預算開支總額為 680 萬元。
- (c) 環境保護署 (“環保署”)計劃在 2007 年第二季展開為期 18 個月的研究，以檢討香港的空氣質素指標和制訂長遠的空氣質素管理策略。探討的項目之一，是世界衛生組織於 2006 年 10 月發出的新空氣質素指引，以及其他最新的國際研究結果。待這項研究於 2008 年完成後，環保署會開展全面的公眾參與工作，藉以在 2009 年內，完成空氣質素指標的檢討工作和制訂長遠的空氣質素管理策略。環保署在 2007-08 年度已預留 420 萬元進行上述研究。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4.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為改善空氣質素，政府已推出“藍天行動”計劃，在 2007-08 年度有關措施詳情為何？當中用作改善公共汽車減少廢氣排放的支出有多少？詳情為何？

提問人： 梁劉柔芬議員

答覆：

“藍天行動”是在 2006-07 年度籌辦的宣傳和教育活動，目的是呼籲市民同心合力，改善本港的空氣質素。在 2007-08 年度，環境保護署會繼續舉辦多項公眾教育活動，包括通過傳媒舉辦宣傳活動，播放政府宣傳短片，舉辦工作坊和研討會、巡迴展覽等，以介紹各項改善空氣質素的措施。活動的規模會與去年相若，而在 2007-08 年度舉辦活動的開支，預計約為 600 萬元。

為減少車輛廢氣，我們會推出優惠計劃，提供一筆過資助，鼓勵車主盡早把歐盟前期和歐盟 I 期柴油商業車輛更換為符合最新法定廢氣排放標準的新車，而現行的標準為歐盟 IV 期標準。我們在 2007-08 年度預留了 7 億元推行這項計劃，公共小巴和非專利公共巴士的車主可根據優惠計劃申請資助。

除了上述計劃外，我們會進行公眾諮詢/研究，為實施減少車輛廢氣的措施做好準備：

- (a) 大約在 2007 年年中就停車熄匙的規定諮詢公眾。我們在考慮過諮詢結果後，便會決定未來路向。我們預留了 340 萬元進行這項工作；
- (b) 大約在 2007 年年中就加強管制汽油和石油氣車輛廢氣的建議，諮詢受影響人士。我們在 2007-08 年度已預留 470 萬元進行這項工作；以及
- (c) 進行可行性研究，探討是否可與歐洲聯盟同步，在 2009 年對汽車燃料和新登記車輛實施歐盟 V 期標準。這項研究所涉的開支會由現有撥款支付。

由於上述諮詢/研究涵蓋私家車和公共車輛，我們無法提供上文(a)至(c)項專用於公共車輛的開支數目。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5.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於 2006-07 年度，在促進及推廣更廣泛使用再生能源方面的工作詳情及涉及的開支為何？於 2007-08 年度，有關工作的詳情及涉及的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 梁耀忠議員

答覆：

環境保護署負責制定發展可再生能源的政策，而機電工程署則負責推行這方面的措施，當中包括籌備計劃，以促進及推廣可再生能源的更廣泛應用。在制定政策方面，有關工作會由環保署調撥現有資源進行，因此並無特別列出分項開支。在推行有關政策的措施方面，在 2006-07 年度，機電工程署為促進和推廣使用可再生能源動用了 840 萬元，以進行一系列工作，當中包括：

- (a) 於廟仔墩、東龍洲及伙頭墳洲進行的風力量度計劃；
- (b) 在政府樓宇進行可再生能源的工程項目；
- (c) 籌備可再生能源科技的網站，提供有關本地可再生能源的應用及發展的資料；
- (d) 鼓勵可再生能源系統與電網接駁；以及
- (e) 提高市民對可再生能源的認識。

在 2007-08 年度，機電工程署會繼續就本港發展及促進使用可再生能源的事宜，向政府各決策局/部門及私營機構提供專業支援及意見，主要工作包括：

- (a) 監察工務部門就工務計劃採用可再生能源科技的工作及進展情況；
- (b) 在政府樓宇進行可再生能源的工程項目；
- (c) 鼓勵可再生能源系統與電網接駁；
- (d) 推出可再生能源科技的網站；以及
- (e) 為學校、專業團體及對可再生能源感興趣的團體舉辦簡報會及安排參觀，以鼓勵可再生能源科技的應用。

在 2007-08 年度，機電工程署預算撥作發展及促進使用可再生能源的開支為 950 萬元。

此外，政府在《香港電力市場未來發展的第二階段諮詢文件》中建議，在日後的規管機制中採取一系列措施以鼓勵可再生能源的發展，當中包括為電力公司的可再生能源基建提供較高回報率。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9.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於 2007-08 年度，計劃進行全面研究，檢討香港的空氣質素指標，以制訂長遠的空氣質素管理策略的詳情及涉及的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 梁耀忠議員

答覆：

環境保護署(“環保署”)計劃於 2007 年第二季展開為期 18 個月的研究，以檢討香港的空氣質素指標和制訂長遠的空氣質素管理策略。這項研究在 2007-08 年度的預算開支為 420 萬元。研究將檢討和說明本港空氣質素的現況和特點；探討世界衛生組織及美國環境保護局在制訂各自的空氣質素指引或標準時所持的不同理據；訂出達到中期目標及修訂標準所需的具體措施及可採取的方案；評估按不同方案採取措施的不同影響；訂出修訂本港空氣質素指標的切實可行方案，並以行動計劃的形式訂出達到修訂空氣質素指標所需的策略和措施；以及檢討與其他經濟發達國家比較空氣質素監測數據的需要和統一比較的方法，令數據比較更為公平。我們已於 2006 年 11 月 27 日徵詢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的意見。待這項研究於 2008 年年底完成後，我們計劃展開全面的公眾參與工作，以在 2009 年內，落實新的空氣質素指標及所需的長遠空氣質素管理策略。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於 2007-08 年，有否計劃為政府引入以電力或以天然氣驅動的環保私家車，若有，涉及的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 梁耀忠議員

答覆：

政府在 2007-08 年度更換車輛時，會根據環境保護署編訂和公布的環保私家車型號一覽表，優先考慮選購環保私家車，但須視乎當時市場上是否有合適的型號供應，以及運作和資源的考慮。政府會繼續監察電動和天然氣環保私家車的發展和供應情況，以研究是否可引入政府車隊之中。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5.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4) 水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於 2006-07 年度為改善本港泳灘水質方面的工作詳情及涉及的開支為何？於 2007-08 年度，有關工作的詳情及預計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梁耀忠議員

答覆：

在 2006 年，除了荃灣區的 7 個泳灘外，本港所有泳灘均達到適合游泳的水質指標，因此無需投入額外的資本，進行即時的水質改善工作。

為改善荃灣區泳灘的水質，我們開展了兩項地區污水系統工程，當中涉及為青龍頭、深井、汀九村和青山公路一帶的房舍提供污水泵房和鄉村污水渠設施。在 2006-07 年度，該兩項工程的修訂預算開支總額約為 20 萬元，而 2007-08 年度的預算開支則為 16,141,000 元。

較長遠一點，計劃提前興建的淨化海港計劃消毒設施亦會令荃灣區泳灘的水質有所改善，使區內泳灘能早日重開。若立法會同意提高排污費，以根據“污染者自付”的原則收回運作成本，我們希望在今年年底可以提出有關工程的撥款申請。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9.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4) 水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於 2007-08 年度，計劃展開荃灣及西九龍污水收集整體計劃的檢討詳情及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梁耀忠議員

答覆：

“西九龍及荃灣污水收集整體計劃檢討 — 可行性研究”已於 2007 年 2 月展開，並將於 2009 年完成。該研究的主要目的是，評估現有的排污系統、調查雨水渠污染問題，以及建議一個修訂的污水收集整體計劃，以提供足夠的排污設施及改善雨水渠水質。有關研究的總成本約為 1,300 萬元，當中包括排污設備和排水設施的詳細調查，以及水質抽樣工作。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於 2006-07 年度，在全港推行家居廢物源頭分類計劃方面的工作詳情及涉及的開支爲何？於 2007-08 年度，有關工作的詳情及預計涉及的開支爲何？

提問人： 梁耀忠議員

答覆：

環境保護署（“環保署”）正與物業管理業和居民組織緊密合作，合力在全港推廣家居廢物源頭分類計劃。物業管理人員和居民從環保署的會議、經驗分享會和技術指引及小冊子所提供的資料之中，認識到如何在所屬屋苑和大廈推行廢物源頭分類。環保署亦調派人員到訪個別屋苑，鼓勵他們參與並提供現場的技術意見。此外，社區組織也參與其中，在各區推廣廢物源頭分類。2006-07 年度的開支額爲 740 萬元。在 2007-08 年度，我們會繼續進行上述工作，並會加強推廣活動，力求再提高參與屋苑的數目。2007-08 年度的預算開支爲 820 萬元。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於 2006-07 年度，為減少固體廢物方面的工作詳情及涉及的開支為何？於 2007-08 年度，有關工作的詳情及預計涉及的開支為何？

提問人： 梁耀忠議員

答覆：

環境保護署（“環保署”）在 2006-07 年度推行了多項減廢計劃，主要包括家居廢物源頭分類計劃、明智減廢計劃、充電池回收計劃和舊電腦及電器回收計劃。這些計劃均針對家居和工商業這些主要廢物來源，涵蓋不同種類的廢物。

家居廢物源頭分類計劃旨在擴大回收可再造物料的種類，並提高住宅樓宇的回收率。通過在樓宇每層提供適當的設施，讓居民可更方便地把可再造廢物分類，以供循環再造。明智減廢計劃為本港的公司和機構提供指引和支援，協助他們推行有效的措施，減少在工作場所和從事業務或活動時產生的廢物。充電池回收計劃和舊電腦及電器回收計劃則致力回收和循環再造充電池和電子廢物，以減少這類廢物送往堆填區的數量。

上述各項減廢計劃涉及的總開支，主要用於僱用服務推行計劃。2006-07 年度的開支總額預計為 1,200 萬元。環保署在 2007-08 年度會繼續推行這些計劃，預計開支約為 1,400 萬元。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9.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就廢物處理工作方面，請告知本委員會：

- (a) 於 2006-07 年度有參與家居廢物源頭分類計劃的屋苑名稱、總樓宇數目、參與的人數以及各屋苑的回收量、減少廢物量和售賣回收廢物所得的款額？
- (b) 計劃參與率 2006-07 年度的轉變為何？
- (c) 當局預計於 2007-08 年度用於家居廢物源頭分類計劃的開支是多少？

提問人： 單仲偕議員

答覆：

- (a) 截至 2007 年 2 月底，一共有 520 個屋苑已報名參與家居廢物源頭分類計劃，當中包括 705 000 個住戶，涉及人口約 2 110 000 人。520 個屋苑名單載於附件。總的來說，參與屋苑的成績理想，收集到的可回收再造物料量整體上升 51%，棄置的廢物量則減少 3% 至 4%。環境保護署並無要求參與屋苑提供售賣回收廢物所得收入的資料，相信大型屋苑每月可得數千元或以上。
- (b) 參與屋苑的數目由 2006 年 2 月的 241 個增至 2007 年 2 月的 520 個，增幅約達 116%。
- (c) 2007-08 年度用於家居廢物源頭分類計劃的預算開支約為 820 萬元。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3.3.2007

參與家居廢物源頭分類計劃的屋苑名單

編號	屋苑名稱	編號	屋苑名稱
1	樂楓徑 10 號政府宿舍	15	青山政府宿舍
2	薄扶林道 122 號	16	柴灣消防員佐級已婚人員宿舍
3	利工街 1-3 號海關人員宿舍	17	柴灣已婚警察宿舍
4	大坑道 135 號	18	遮打堂
5	何文田山道 23 號	19	賓吉道 30 號
6	栢道 25 號	20	石仔嶺花園
7	文輝道 2-8, 9-11 號	21	依利沙伯大廈
8	沙宣道 47 號	22	前英軍醫院宿舍
9	樂楓徑 6 號政府宿舍	23	長沙灣郵局宿舍
10	廣播道 87-91 號	24	翠錦園
11	亞公角政府宿舍	25	豐盛街紀律部隊宿舍
12	金雲閣	26	青巒
13	銀霞閣	27	箕璉坊
14	百事樓	28	下坑政府職員宿舍

編號	屋苑名稱	編號	屋苑名稱
29	葵馥苑	44	西營盤郵政局大廈(消防員已婚宿舍)
30	葵蓉苑	45	秀茂坪紀律部隊宿舍
31	廣源紀律部隊宿舍	46	上水紀律部隊宿舍
32	荔景紀律部隊宿舍	47	上水已婚警察宿舍
33	荔景臺職員宿舍	48	順利紀律部隊宿舍
34	畢拉山政府宿舍	49	信用街入境事務處主任宿舍
35	楠樓	50	石硤尾職員宿舍
36	芬園已婚警察宿舍	51	赤柱初級職員宿舍
37	奧卑利街警察已婚宿舍	52	大尾篤政府渡假屋
38	尤德醫院職員宿舍	53	將軍澳消防宿舍
39	壁屋懲教署職員宿舍	54	青洲街海關高級官員宿舍
40	菠蘿峯政府宿舍	55	青松觀道政府宿舍
41	薄扶林道消防官員政府宿舍	56	青衣已婚警察宿舍
42	警察學院警察宿舍	57	白加道 17 號
43	威爾斯親王醫院宿舍 E 座	58	西九龍紀律部隊宿舍

編號	屋苑名稱	編號	屋苑名稱
59	永定道消防宿舍	73	碧麗花園
60	黃大仙紀律部隊宿舍	74	步雲軒
61	消防處黃大仙員佐級已婚人員宿舍	75	寶盈花園
62	元朗已婚警察宿舍	76	紫翠花園
	私人屋苑	77	威豪花園
63	獅子石道 1 號	78	海峰華軒
64	淺水灣道 127 號	79	海栢花園
65	農圃道 18 號	80	蟠龍半島
66	香島道 45 號	81	悅庭軒
67	地錦路 8 號	82	富豪花園
68	窩打老道 8 號	83	綠悠軒
69	香港仔中心	84	麗城花園第二期
70	學士臺	85	聚康山莊
71	愛琴海岸	86	比華利山
72	愛蝶灣	87	碧華花園

編號	屋苑名稱	編號	屋苑名稱
88	寶樺台	103	加惠臺
89	殷樺花園第二期	104	卓爾居
90	寶怡花園	105	昌明大廈
91	綠怡居	106	霞明閣
92	賽西湖大廈	107	昌麗閣
93	雅濤閣	108	翠湖居(嘉湖山莊第三期)
94	偉景花園 (第一座至第五座)	109	昌盛苑
95	冠華園	110	祥和苑
96	錦麗園	111	富安花園
97	翠海別墅	112	置富花園
98	淺月灣一期	113	清麗苑
99	淺月灣二期	114	青泰苑
100	欣圖軒	115	青華苑
101	帝堡城	116	青宏苑
102	嘉雲臺	117	彩峰苑

編號	屋苑名稱	編號	屋苑名稱
118	彩霞邨	133	嘉樂閣
119	彩明苑	134	寶珊園
120	永光雅苑	135	牽晴間
121	環翠園	136	鹿茵山莊
122	沙田第一城	137	愉景灣
123	清水灣大廈	138	帝景園
124	嘉富麗苑	139	帝景峰
125	萬宜山莊	140	東港城
126	鴻都大廈	141	雅景樓
127	高樂花園	142	怡樂花園
128	會景閣	143	雅利德樺臺
129	紫珊園	144	豫苑
130	錦珊園	145	翠疊軒
131	華翠豪園	146	輝煌臺
132	樂年花園	147	粉嶺花園

編號	屋苑名稱	編號	屋苑名稱
148	粉嶺名都	163	金龍園
149	綠悅	164	金獅花園第二期
150	花都廣場	165	高雲臺
151	福熙苑	166	帝后台
152	紫翠園	167	朗晴居
153	富華廣場	168	嘉多利豪園
154	富達大廈	169	海欣花園
155	雅景花園	170	大埔寶馬山
156	富寧花園	171	御庭軒
157	富萊花園(第一期)	172	宏景花園
158	鳳禮苑	173	翠韻華庭
159	星河明居	174	寶翠小築一期
160	麒麟閣	175	寶翠小築二期
161	河畔花園	176	翠怡花園
162	華慧園	177	嘉輝臺

編號	屋苑名稱	編號	屋苑名稱
178	翠濤閣	193	興田邨
179	愉景花園	194	卿旺大廈
180	景翠園	195	曉麗苑
181	匯翠臺	196	康樂園
182	凱帆軒	197	康雅苑
183	恒順園	198	康栢苑
184	恒福花園	199	康瑞苑
185	樂園大廈	200	康盛花園
186	海峯園	201	康田苑
187	海名軒	202	康逸苑
188	康睦庭園(第二座)	203	愉寶大廈
189	荷塘苑	204	海天小築
190	杏花邨	205	光明臺
191	浩景臺	206	帝豪閣
192	海港花園	207	維港灣

編號	屋苑名稱	編號	屋苑名稱
208	港運城	223	根德閣
209	綠意居	224	景雅苑
210	嘉和園	225	景盛苑
211	翠竹園	226	景翠苑
212	渣甸山花園大廈	227	京士柏山
213	瑋珊園	228	高俊苑
214	欣榮花園	229	鉅發大廈
215	銀禧花園	230	廣林苑
216	嘉強苑	231	廣明苑
217	嘉隆苑	232	新寶城
218	嘉田苑	233	海逸豪園
219	啓德花園	234	荔欣苑
220	金發大廈	235	鯉景灣
221	錦龍苑	236	鯉安苑
222	錦英苑	237	逸濤灣

編號	屋苑名稱	編號	屋苑名稱
238	豪廷峯	253	慧豐園
239	昇悅居	254	海悅豪園
240	樂軒臺	255	保祿大廈
241	樂雅苑	256	美光園
242	好運中心	257	美松苑
243	綠楊新邨	258	美孚新邨第四期
244	龍翔苑	259	美寧中心
245	龍豐花園	260	新都城一期
246	龍蟠苑	261	新都城二期
247	龍德苑	262	港灣豪庭
248	麗湖居 (嘉湖山莊)	263	新都廣場
249	帝庭豪園	264	邁亞美海灣
250	文禮閣	265	明雅苑
251	美居中心	266	翠擁華庭
252	秀菊苑	267	滿峰台

編號	屋苑名稱	編號	屋苑名稱
268	曉峰園	283	清水灣半島
269	南浪海灣	284	寶馬山花園
270	新翠花園	285	浪琴園
271	新城市廣場第三期住宅	286	帝濤灣 - 浪琴軒/海琴軒
272	麗東海景豪苑第二座	287	加州花園
273	淺水灣道 37 號	288	鵬程苑
274	何文田山一號	289	又一居一期
275	匯星壹號	290	又一居二期
276	大坑道一號	291	又一居三期
277	逸港居	292	君頤峰
278	維景灣畔	293	將軍澳中心
279	海典灣	294	珀麗灣
280	柏詩苑	295	柏蕙苑
281	安盛苑	296	翠景花園
282	畢架山一號	297	疊茵庭

編號	屋苑名稱	編號	屋苑名稱
298	柏麗豪園	313	濱景花園
299	順寧苑	314	富匯豪庭
300	蔚巒閣	315	海峰花園
301	星輝豪庭	316	帝庭軒
302	麗松苑	317	海韻臺
303	寶園	318	采頤花園
304	寶熙苑	319	麗晶花園
305	寶麗苑	320	海濱花園
306	寶珮苑	321	雍景臺
307	寶城大廈 B 座	322	樂賢閣
308	薄扶林花園	323	駿景園
309	寶輝大廈	324	半島豪庭
310	蔚華閣	325	加州豪園
311	曉翠山莊	326	嘉麟閣
312	旭輝臺	327	新蒲崗廣場

編號	屋苑名稱	編號	屋苑名稱
328	翡翠花園	343	賞湖居 (嘉湖山莊)
329	承德山莊	344	上水中心
330	匯景花園	345	崇宇大廈
331	御景園	346	兆軒苑
332	曉暉花園	347	兆康苑(三,四期)
333	浪翠園一期	348	兆畦苑
334	海堤灣畔	349	兆麟苑
335	海景花園	350	兆安苑
336	韻濤居	351	灣景廣場
337	太湖花園一期	352	擎天半島
338	太湖花園二期	353	南灣花園
339	怡心園	354	海怡半島
340	蝶翠峰	355	南濤閣
341	深灣軒	356	雅景閣
342	山翠苑	357	維璧別墅

編號	屋苑名稱	編號	屋苑名稱
358	星域軒	373	德田邨
359	翠豐臺	374	怡德花園
360	新豪大廈	375	丹拿花園
361	新德樓	376	德福花園
362	新元朗中心	377	雅閣花園
363	蕙逸居	378	雅麗居
364	順欣花園	379	陶源
365	新港城三期	380	嘉崙臺
366	新港城第四期(E-M 座)	381	逸意居
367	新港城海濤居	382	嘉兆臺
368	瑞士花園	383	君臨天下
369	大興花園第二期	384	榛園
370	大埔廣場	385	禮頓山
371	太古城	386	泓都
372	得寶花園	387	都會豪庭

編號	屋苑名稱	編號	屋苑名稱
388	嘉豪軒	403	天宏苑
389	逸樺園	404	宏福花園
390	嘉皇臺	405	唐明苑
391	盈峰翠邸	406	康南閣
392	采葉庭	407	慈愛苑三期
393	玫瑰閣	408	將軍澳廣場
394	爵士花園	409	青怡花園
395	嘉悅半島	410	荃錦中心
396	海濱別墅	411	翠竹花園
397	港景峰	412	翠景閣
398	怡庭居	413	翠麗花園
399	雅濤居	414	慈愛苑(一,二期)
400	盈翠半島	415	慈安苑 A 期安欣閣
401	天馬苑	416	東堤灣畔
402	天盛苑	417	東旭苑

編號	屋苑名稱	編號	屋苑名稱
418	雙溪別墅	433	偉利大廈
419	麗豪閣	434	華麗廣場
420	新達廣場	435	華蘭花園
421	雲地利大廈	436	黃埔花園 (第十期)
422	威景臺	437	寶松苑
423	朗庭園	438	雲暉大廈
424	樂陶苑	439	榮輝中心
425	朗怡居	440	永德大廈
426	怡峰園	441	和明苑
427	又一村花園	442	奕翠園
428	青雲閣	443	衛理苑
429	聽濤雅苑	444	欣明苑
430	港麗豪園	445	欣盛苑
431	怡富花園	446	怡雅苑
432	富家閣	447	盈福苑

編號	屋苑名稱	編號	屋苑名稱
448	應彪大廈	462	秦石邨
449	新時代廣場	463	頌安邨
450	愉翠苑	464	幸福邨
451	裕東苑	465	富昌邨
452	裕民中心	466	富泰邨
453	漁安苑	467	富東邨
454	裕新大廈	468	厚德邨
455	悅翠苑	469	高盛臺
456	悅湖山莊	470	興華(一)邨
	公共屋邨	471	康東邨
457	偉景花園 (第六座至第七座)	472	家維邨
458	澤安邨	473	健明邨
459	長貴邨	474	葵芳邨
460	長宏邨	475	廣福邨
461	彩輝邨	476	觀塘花園大廈

編號	屋苑名稱	編號	屋苑名稱
477	勵德邨	492	寶田邨
478	麗瑤邨	493	西環邨
479	利安邨	494	三聖邨
480	鯉魚門邨	495	秀茂坪邨
481	黃大仙下邨(二區)	496	沙角邨
482	龍田邨	497	石籬(一)邨
483	馬坑邨	498	石籬(二)邨
484	馬頭圍邨	499	石蔭邨
485	美林邨	500	水邊圍邨
486	雅寧苑	501	順利邨
487	銀灣邨	502	小西灣邨
488	愛東邨	503	新田圍邨
489	安蔭邨	504	大坑東邨
490	平田邨	505	天澤邨
491	寶達邨	506	天瑞(一)邨

編號	屋苑名稱	編號	屋苑名稱
507	天逸邨	514	牛頭角上邨
508	天耀（一）、（二）邨	515	華富二邨
509	天悅邨	516	橫頭磡邨
510	翠樂邨	517	逸東(1)邨
511	慈康邨	518	逸東(二)邨
512	慈樂邨	519	油塘邨
513	慈民邨	520	耀東邨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6 年的化學廢物處理量比 2005 年多出近一萬公噸，原因為何？有否制訂措施減少化學廢物的產生？若有，工作計劃詳情及開支預算為何？

提問人： 譚香文議員

答覆：

化學廢物處理中心（“處理中心”）所接收的化學廢物來自兩個源頭。化學廢物包括來自陸上的工商業活動所產生的化學廢物，以及海上的化學廢物（一般稱為“海洋污染廢物”），主要是遠洋輪船排放的油質廢物。根據《1978 年議定書》（《海洋污染廢物公約》）修訂的《1973 年國際防止船舶造成污染公約》，港口當局必須就海洋污染廢物提供妥善的接收服務，而處理中心是本港唯一提供這類服務的設施。

處理中心在 2006 年處理的化學廢物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海洋污染廢物的接收量增加所致。在 2006 年，海洋污染廢物的接收量是 31 400 公噸，較 2005 年多 11 000 公噸。

我們會繼續根據“污染者自付”的原則檢討處置海洋污染廢物的收費，以促使廢物產生者實行減廢、廢物再用和回收再造。所涉及的工作會由現有人員執行，無需額外開支。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5.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1) 廢物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07-08 年度需特別留意的事項中提及一系列減少廢物的計劃。請當局提供每個計劃的詳情、減少廢物的目標和涉及開支？

提問人： 譚香文議員

答覆：

根據“都市固體廢物管理政策大綱(2005-2014)”，政府的目標，是以 2003 年的水平為基數，每年減少本港產生的都市固體廢物量 1%，直至 2014 年，以及在 2009 年和 2014 年或之前，把都市固體廢物回收率分別提高至 45% 和 50%。

在 2007-08 年度，環境保護署(“環保署”)會繼續推行家居廢物源頭分類計劃。我們會提供協助，鼓勵住戶在源頭把廢物分類和回收更多種類可再造物料，以期進一步提高家居廢物回收率和減少需要處置的廢物量。預期在 2007 年年底或之前，參與計劃的屋苑數目會增至 700 個。在其他減廢措施配合下，家居廢物回收率在 2012 年年底或之前可望達到 26%。上述計劃在 2007-08 年度的預算開支約為 820 萬元。

同時，環保署會繼續與相關人士和市民協力推動減廢和廢物回收再造的工作。我們會進行宣傳活動，利用傳播媒介例如電視和電台，宣傳政府解決廢物問題所採取的措施。此外，我們還會舉辦多項有關減廢和廢物回收再造的活動，包括工作坊、講座、展覽、巡迴展覽、推廣和探訪等。環境資源中心亦會繼續宣揚減廢和廢物回收再造的信息。以上各項工作在 2007-08 年度的預算開支約為 580 萬元。

環保署推行了一項試驗計劃，研究在不同類型屋苑內回收和處置廢物的運作安排。該試驗計劃已在 2007 年第一季完成，所得資料會供現正進行的都市固體廢物收費計劃可行性研究使用。該項研究在 2007-08 年度的預算開支約為 57 萬元。

正如 2007-08 年度的預算案所述，我們現正考慮為多項產品推出生產者責任計劃。我們已完成有關為購物膠袋實施生產者責任計劃的研究，並會在短期內提出具體建議。實施生產者責任計劃的目的，是要落實“污染者自付”的原則，並利用經濟誘因改善市民濫用購物膠袋的情況。在市民的共識和支持下，我們預期可在本年內向立法會提交相關的條例草案。推行有關工作所涉及的開支會視乎最終計劃的內容而定。

現正興建的環保園，位於屯門第 38 區，分兩期發展。該園旨在以合理的租金，為環保及回收業提供長期土地。在 2007-08 年度，建造和營辦環保園所涉及的預算資本開支和經常開支分別為 4,800 萬元及 1,100 萬元。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4.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請提供有關在 2007-08 年度就立法規定駕駛者停車熄匙進行公眾諮詢的詳情及時間表。該項諮詢將於何時完成？所涉及的開支及人手為何？

提問人： 楊孝華議員

答覆：

我們計劃大約在 2007 年年中就規定駕駛者停車熄匙徵詢公眾意見，並在 2007 年年底完成。在決定未來的路向時，我們會考慮諮詢結果。

我們已預留 340 萬元，進行有關的諮詢工作及在引入法例前加強對駕駛者“停車熄匙”的宣傳工作。加強的宣傳工作，將包括以一般市民及駕駛者為目標的“路訊通”節目，以及在電視及收音機上，特別是在黃金時間內，更頻密地播放忠告駕駛者的信息等。其他的額外工作，則會作為日常工作的一部分，由現有人手負責。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5.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2) 空氣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據“2007-08 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所載，部門計劃進行全面研究，檢討香港的空氣質素指標，以制訂長遠的空氣質素管理策略。請提供該項研究的實施時間表及涉及的資源？

提問人： 梁耀忠議員

答覆：

環境保護署(“環保署”)計劃於 2007 年第二季展開為期 18 個月的研究，以檢討香港的空氣質素指標和制訂長遠的空氣質素管理策略。這項研究在 2007-08 年度的預算開支為 420 萬元。研究將檢討和說明本港空氣質素的現況和特點；探討世界衛生組織及美國環境保護局在制訂各自的空氣質素指引或標準時所持的不同理據；訂出達到中期目標及修訂標準所需的具體措施及可採取的方案；評估按不同方案採取措施的不同影響；訂出修訂本港空氣質素指標的切實可行方案，並以行動計劃的形式訂出達到修訂空氣質素指標所需的策略和措施；以及檢討與其他經濟發達國家比較空氣質素監測數據的需要和統一比較的方法，令數據比較更為公平。我們已於 2006 年 11 月 27 日徵詢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的意見。待這項研究於 2008 年年底完成後，我們計劃展開全面的公眾參與工作，以在 2009 年內，落實新的空氣質素指標及所需的長遠空氣質素管理策略。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6.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44 環境保護署

分目：

綱領： (6) 自然保育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 2007-08 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環境保護署將會監察新自然保育政策的實施情況，特別是 2 項新保育措施(即管理協議及公私營界別合作)的試驗計劃。該項工作將達成的目標為何？有多少撥款？

提問人： 楊孝華議員

答覆：

就公私營界別合作及管理協議進行試驗計劃，是新自然保育政策提出的新措施。我們在公私營界別合作試驗計劃下接獲 6 份申請書，涉及的土地分別位於沙羅洞、大蠔、烏蛟騰、梅子林和茅坪、榕樹澳及天福圍。政府成立了一個跨部門的專責小組審核有關申請，其成員來自專責自然保育、規劃、環境保護及工務的部門代表。

三個非政府機構現正在鳳園和壆原分別推行自然保育的管理協議試驗計劃。有關計劃為期兩年，預計於 2007 年年底結束。計劃實施至今，進展令人滿意。現時進行積極自然保育工作的土地面積逾 100 萬平方尺。環境保護署及漁農自然護理署正密切監察計劃的實施。我們打算於 2007 年第二季就試驗計劃的成效作全面檢討。

我們亦會按實際情況繼續實施和加強現行的自然保育措施，包括管理及保護郊野公園、特別地區、海岸公園、海岸保護區和具特殊科學價值地點；保育及管理米埔內后海灣拉姆薩爾濕地；改善郊野公園和特別地區的生物多樣性；進行全港調查，為更新生態資料庫蒐集所需資料；就發展建議、規劃研究和環境影響評估提供自然保育方面的意見；監察及審核工程發展項目所實施的緩解措施；以及推廣市民對自然保育的意識。

環境保護署負責制訂自然保育的政策，而漁農自然護理署則負責推行有關政策的措施。在 2007-08 年度，總目 44 - 環境保護署在自然保育綱領的撥款為 570 萬元，而總目 22 - 漁農自然護理署在自然護理及郊野公園綱領的撥款則為 4.188 億元。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4.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60 路政署

分目：

綱領： (1) 基本工程

管制人員： 路政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於 2007-08 年度會為展開將軍澳道、青荃橋和完善路加建隔音屏障的工程將進行籌備工作，有關詳情及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 劉江華議員

答覆： 我們根據《道路(工程、使用及補償)條例》獲批准在上述三個地點加建隔音屏障，而這些隔音屏障的設計工作已大致完成。我們已於 2007 年 2 月 26 日諮詢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並已取得委員會對上述工程計劃的支持。我們會在 2007 年 4 月 18 日向工務小組委員會呈請審批，然後在 2007 年 5 月 11 日就這三項工程計劃向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之後，我們會就該等工程進行招標工作。工程計劃的籌備工作由內部人員處理。我們並無有關開支的分項數字。

在擬議工程的預算費用方面，青荃橋工程計劃的預算費用為 1.299 億元；將軍澳道工程計劃的預算費用為 1.421 億元；而完善路工程計劃的預算費用則為 1,810 萬元。

簽署：

姓名：

韋志成

職銜：

路政署署長

日期：

19.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00 海事處

分目：

綱領： (3) 本地海事服務

管制人員： 海事處處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2006年，從本地領牌船隻和內河船隻所收集的垃圾，從2005年的1 628公噸大幅增加至1 933公噸，原因為何？

提問人： 劉健儀議員

答覆：

所收集的垃圾有所增加，主要因為本處於2005年7月實施了新的合約安排。新的合約安排令服務有所改善，包括增加從本地領牌船隻和內河船隻收集垃圾的次數。

姓名： 譚百樂

職銜： 海事處處長

日期： 15.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705 土木工程

分目(編號及名稱)： 5169DR

新界西北堆填區及醉酒灣堆填區修復
計劃 - 修護工程

綱領：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以下的工程進度如何？2007-08 年度的撥款將用於哪方面？預計工程何時完竣？與核准工程時預計的竣工日期是否有偏差？

5169DR：新界西北堆填區及醉酒灣堆填區修復計劃 - 修護工程

提問人： 陳偉業議員

答覆：

新界西北堆填區內的小冷水、馬草壟和牛潭尾堆填區及醉酒灣堆填區已在 1975 至 1983 年期間關閉。堆填區關閉時，並無提供完善和足夠的環保設施。

爲了盡量減少堆填區可能對環境造成的不良影響，並使土地日後可作實益用途，新界西北堆填區和醉酒灣堆填區修復設施的建造工程已在 2000 年完成。有關修復設施包括堆填氣體和滲濾污水的管理系統、特製的覆蓋層、地面水排水系統、改善斜坡的穩定程度、爲堆填區進行景觀美化，以及其他附屬工程。首 7 年的修護工程已在完成建造修復設施後展開，有關工程包括營運和保養修復設施，以及進行環境監測。

5169DR 號工程計劃主要涵蓋上述堆填區第二個 7 年期的修護工程，將於 2007 年 6 月開始。我們已在 2007-08 年度爲修護工程預留 980.6 萬元撥款。

整項修護工程所需時間可長達 30 年。環境保護署會定期進行環境評審，以決定修護工程是否需要繼續進行以及堆填區何時能完全修復。

簽署： _____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4.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705 土木工程

分目： 5045DR 望后石谷堆填區修
復計劃

綱領：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請問當局：

- (1) 該工程的詳細內容及目的；
- (2) 2006-07 年度的工作進度及已完成的工程部份佔整體工程的百分比；
- (3) 預計 2007-08 年度工程的進展如何；及
- (4) 預計工程的竣工日期為何？

提問人： 陳婉嫻議員

答覆：

- (1) 棄置在堆填區的廢物會不斷進行生物降解，過程持續多年。廢物在分解時會產生堆填氣體和滲濾污水，導致堆填區表面不平均沉降，甚至可能影響斜坡的穩定性。望后石谷堆填區在 1996 年關閉，其時並無提供完善和足夠的環保設施。進行工程項目 5045DR 的目的，是要修復望后石谷堆填區，以盡量減低可能對環境造成的不良影響，並使該處的土地日後可作實益用途。修復工程範圍包括 —
 - (a) 設計及建造修復設施，包括堆填氣體及滲濾污水管理系統、特製的覆蓋層、地面水排水系統、改善斜坡的穩定程度、為堆填區進行景觀美化及其他附屬工程；
 - (b) 驗收後工作，包括修復設施在驗收後首 7 年的營運和保養，以及進行環境監測。
- (2) 修復設施的設計工作及建造工程已於 2006 年 7 月完成，驗收後工作亦隨之展開。
- (3) 望后石谷堆填區驗收後工作在整個 2007-08 年度會持續進行。
- (4) 修復設施的設計工作及建造工程已於 2006 年 7 月完成，而首 7 年的驗收後工作會在 2013 年結束。整項驗收後工作所需時間可長達 30 年。環保署會定期進行環境評審，以決定驗收後工作是否需要在 2013 年之後繼續進行及該堆填區何時能完全修復。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3.3.2007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705 土木工程

分目： 5703CL 在屯門第 38 區發
展環保園

綱領：

管制人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環境保護署署長

局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問題：

請問當局：

- (a) 2006-07 年度的工作進度及已完成的工程部份佔整體工程的百分比；
- (b) 預計 2007-08 年度工程的進展如何；
- (c) 預計工程的竣工日期；及
- (d) 為何 2007-08 年度的預算比 2006-07 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接近一半？

提問人： 陳婉嫻議員

答覆：

- (a) 現正興建的環保園，位於屯門第 38 區，分兩期發展。該園旨在以合理的租金，為環保及回收業提供長期用地。有關地盤平整、主要通道及基建設施的工程大部分已在 2006-07 年度完成，相等於第一期建造工程約 65%。
- (b) 在 2007-08 年度，我們會完成環保園第一期的餘下工程，包括行政大樓、海上貨物裝卸區、園林建築及其他附屬設施。
- (c) 環保園第一期的建造工程將於 2007 年下半年完成。
- (d) 2007-08 年度的撥款會用來支付第一期工程餘下 35% 的費用，款額為 4,800 萬元。第二期建造工程的開支，將會納入日後的預算之中。

簽署：

姓名：

王倩儀

職銜：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常任秘書長(環境)/
環境保護署署長

日期：

14.3.2007